

1900年代中國的政治暗殺及其社會效應*

羅皓星**

歷來對於清末暗殺的研究，忽略對暗殺思潮的全面理解。若能站在時代思潮的脈絡來探討，則能使吾人得到更多以往所忽略之面向。清末革命黨人為達成推翻滿清目標，且其力量單薄，往往使用暗殺手段達至其政治目的。暗殺所造成的傷害，不單是表面上個別清朝高官的死亡，更造成社會的普遍不安。而官方在處理暗殺問題時，仍以傳統思維對待。與已接受新觀念的知識人產生衝突，更令清朝大失民心，為其覆亡埋下伏筆。新式媒體作為一種重要的傳播媒介，在催化暗殺浪潮之過程中，傳播媒體所發揮之作用實不容忽略。而在清朝最後的日子中，由於暗殺事件頻繁，官員為暗殺的陰影所困擾。在民國肇建之時，革命黨人和滿族官吏仍選擇以暗殺作為其重要之鬥爭工具；惟其所針對的，不單只在政治上的敵人，更包括同一陣營內不同政見之人士。而在媒體

* 感謝王汎森、馮筱才、王才友、陳佑慎諸位師友及匿名審查人在寫作過程中所提供之意見。

** 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博士班研究生。

的論述之中，暗殺之形象慢慢變得負面，終至於為社會主流所摒棄。惟在日後刺客一躍而為萬人敬佩的烈士。這種轉變的過程又說明了中國政治文化的轉向。

關鍵詞：政治暗殺、近代中國、政治文化、轉型時代

1960年，退居台灣的蔣介石，在第十七屆青年節前夕，發表〈告全國青年書〉。在文中有如此的一段文字：

王建國領導武漢學生反共的行動實無異與徐錫麟先烈在安慶領導警生發難，擊斃恩銘，以社會青年的革命行動來說，劉鏡明主持廣州行刺俄寇顧問的壯舉，亦不亞於溫生才先烈在廣州炸斃孚琦，其轟轟烈烈為國家，為革命視死如歸的志節，皆是可歌可泣的史詩！¹

在這段文字中，蔣介石把反攻大陸的「志業」與晚清的革命烈士相提並論，以此來鼓動青年們「反共救國」的熱情。惟在當時來說，徐錫麟等人的作為，給予人們的觀感，是否如蔣所說的正面呢？所謂「為革命視死如歸的志節」，在當時看來是否如此呢？

歷來有關於清末暗殺的研究，為數不多。在一般的革命史論述中，對於革命黨人的刺殺行動多採取略略提過的寫作方式，且強調其必要性；而在為數不多的研究中，亦對於革命黨人的刺殺行為予以合理化的解釋。²究其原因，是因為大多數人從未懷疑過革命的正義性。³在當時的看法來說，暗殺就是革命黨人推翻清朝的有力武器。⁴暗殺手段在革命黨看來，實有相當重要的功用。但是就歷史研究而言，應該從當時的歷史時空切入，才能看到刺殺在當時社會所造成的影響。就此而言，陳平原對於晚清的遊俠風氣進行探討，認為在知識份子對遊俠的推崇中，往往把其「尚俠輕生」的特質，演化為對流血的崇拜，以及對「犧牲」的渴望，使其把遊俠等同於刺客。而由於志士多為熱血青年，相比政治理論，刺客的不畏犧牲形象更

¹ 〈紀念第十七屆青年節總統書勉全國青年 維護自由團結奮鬥 繼承先烈遺志完成復國使命〉，《聯合報》（臺北），1960年3月29日，第2版。

² 嚴昌洪，〈辛亥革命中的暗殺活動及其評價〉，收入湖北歷史學會編，《辛亥革命論文集》（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193-216。

³ 馮筱才，〈1911：革命、秩序與社會階層之異動〉，《文史知識》2011年第5期（2011.05）：14。

⁴ 如石山福治在《清朝及其革命黨》（東京：奉公舍，1911）一書中，就把暗殺事件視為革命黨的重要事件，以篇章形式予以論述。

為其所接受。而且，志士往往與作風相近於遊俠的會黨連結，以至於他們更能接受遊俠或刺客的風格。⁵陳佑慎嘗試把暗殺事件放進當時的政治暴力浪潮中加以考察。他指出：「暗殺活動往往帶有祕密性質，無可避免地成為研究上的窒礙。但即便如此，報刊所載篇幅浩繁的相關文字，實乃探討政治文化氛圍的重要材料，仍舊沒有吸引到足夠的注意。」⁶陳的研究取徑對於後人研究實有很大的啟發。不過，陳所探討的重點，只集中於討論國民黨人對於暗殺作為政治暴力行為的看法之演變。而且其所引用之史料，只集中於革命黨人事後的記載，對於報刊和其他史料的掌握不足。桑兵在《庚子勤王與晚清政局》中，即有專章探討保皇黨的暗殺活動。⁷他認為：康、梁等人在政變後以暗殺作為打擊政敵之手段，但其手段隨後趨於下流。而且，在事後又對其行為隱而不談。他指出：1905年梁啟超寫作《中國之武士道》，傳列歷代名將俠客。其用意隱含為保皇派的暗殺活動尋找合理依據之意，以證明它與正統士風的契合。⁸所以，政治團體如何為其刺殺行為提供合理解釋，亦是值得加以探討的。再者，暗殺風氣的流行，並非單一政治團體／人士所能鼓動的。除了遊俠風氣的影響以外，亦應有其他原因，造成暗殺盛行的現象。而在這一點上，亦應詳加探討。

有研究把暗殺放在清末政治史的脈絡來加以理解。路康樂(Edward J.M. Rhoads)在探討清末滿漢關係的研究中，把暗殺視為滿、漢關係緊張的表面證據。他認為恩銘遇刺一事，正是滿、漢關係激化矛盾的轉捩點。清末立憲時，大批滿族皇族成為內閣高層，亦成為革命黨的暗殺目標。⁹不過，單

⁵ 陳平原，〈晚清志士的遊俠心態〉，收入陳平原著，《中國現代學術之建立：以章太炎、胡適之為中心》（臺北：麥田出版，2000），275-317。

⁶ 陳佑慎，〈革命與暗殺——二十世紀初期中國政治暴力的初步考察〉，《國史館館刊》25(2010.09)：6。

⁷ 桑兵，《庚子勤王與晚清政局》（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327-349。

⁸ 桑兵，《庚子勤王與晚清政局》，343。

⁹ Edward J.M. Rhoads, *Manchus and Han: Ethnic Relations and Political Power in Late*

純以種族關係作解釋，似亦沒法完全解釋清末的暗殺潮。林維柔則從思想史脈絡上對於政治暗殺及其論述進行深入的分析，亦注意到民國建立初期對於暗殺事件主事者的形象塑造過程。惟其仍在革命與立憲的框架中進行書寫，因而局限其對於政治暗殺論述的多樣性。¹⁰嵯峨隆則探討無政府主義思想在中國的介紹狀況，認為革命黨人對無政府主義的初步認識，是其所運用的暗殺手段。在此基礎上，慢慢接受正統無政府主義思想。¹¹這些研究都有助於了解暗殺行為背後的思想資源。

可是，以上之研究都忽略了以下的問題，即：當時人(如報刊的評論或一般人士)如何看待暗殺事件？除了為遊俠精神所感染的士人外，一般人又是如何看待這種行為呢？如果作為暗殺事件中的受害人或遭到暗殺威脅的人，他們對於暗殺事件所採取的態度如何？通過對這些問題的回答，才能對於清末政治暗殺風潮作出較為中肯的評價。

而當探討清末的暗殺潮時，亦應把其時代特質加以考量。為何在清朝最後的十多年中，暗殺事件為何會如此頻密？就比例來說，實可以稱之為「暗殺時代」。¹²若要解釋此現象，實可借用張灝「轉型時代」的概念來加以解釋。在張灝看來，在1895-1925的這三十年間。中國在各方面都出現許多重大的變化。他提出：在這時期，思想知識的傳播媒介出現很大的變化。其主要變化則為報刊雜誌、新式學校及學會等制度性傳播媒介的大量湧現。這些傳播媒介的出現，起著刺激政治意識的作用。¹³林郁沁(Eugene Lean)

Qing and Early Republican China, 1861-1928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00).

¹⁰ 林維柔，〈清末民初革命脈絡中的政治暗殺及其論述〉(嘉義：國立中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11)。

¹¹ 嵯峨隆，《近代中国アナキズムの研究》(東京：研文出版社，1994)，37-66。

¹² 吳樾，〈暗殺時代〉，收入張玉法編，《晚清革命文學》(臺北：新知雜誌社，1972)，213-239。

¹³ 張灝，〈中國近代思想史的轉型時代〉，收入張灝著，《時代的探索》(臺北：聯經出版有限公司，2004)，37-60。

在其有關施劍翹刺殺孫傳芳的研究，在某程度上回應了張灝的相關說法。林郁沁注意到在當時的社會氛圍下，媒體對此案的評論，參雜不少觀點(如對女性角色的探討)，並把其復仇的行為加以合理化，因而令輿論對施劍翹的遭遇予以同情。¹⁴林郁沁的觀點能在一定程度加深對於「轉型時代」報刊作用之認識。若以此觀念去理解暗殺事件的發生，則會發現暗殺事件與報刊媒體，都有相當密切的關係。如果能從報刊入手，對於暗殺思潮的出現及其所引發的社會效應，實能有更為深入的認識。

所以，在本文的討論中，將說明清末暗殺思潮的興起與其所造成的社會效應。而本文所論說之對象，除了革命黨人外，也會以一般士人或「受害者」的角度加以考察。因此如能運用當時在上海等地所出版的報紙(如《時事新報》、《申報》、《神州日報》、《閩報》等)，則更能了解暗殺事件在當時歷史現場所造成的影響。因此，本文以時人的日記、筆記、報刊上之報導等為主要史料，藉以刻畫清末時期的政治刺殺浪潮。

一、暗殺潮之發軔

在戊戌維新前後，中國興起學習日本的浪潮。除了甲午戰爭的影響外，亦因其「地勢近我，政俗同我，成效最速，條理尤詳，取而用之，尤易措手。」¹⁵ 在中國士人看來，日本的維新經驗，確有值得借鏡之處。因此，對於日本幕末時期的歷史甚為注意。如林紓在為岡本監輔所寫的《大日本中興先覺志》一書所作的序中，就有以下的評價：「夫日本力反幕府舊轍，獲有今日者，類皆二三君子，決脰洞腹，伏鑽潤鑊，以萬死不敵久節，倔

¹⁴ Eugenia Lean, *Public Passions: the Trial of Shi Jianqiao and the Rise of Popular Sympathy in Republican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7), 207-208.

¹⁵ 康有為，〈上清帝第五書〉(1898年1月初)，收入姜義華、張榮華編，《康有為全集》，集4(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6。

強於刑獄，前顛後踵，左撲右躍，攬翳焚穢，化荊棘為夷坦，遂日臻於文明，此蓋東亞嚮治之先聲，黃種復古之上烈也。」¹⁶在林紓看來，維新志士視死如歸之精神，是促成明治維新的重要原因。康同薇所著的《日本變法由游俠義憤考》一書，述說日本從黑船事件至開國期間之史事。在其序言中，有以下的一段文字：

由是以觀，荊軻、季心、朱家、郭解之徒，為人報仇謀家國，怒髮衝冠，肝腸寸裂，令強暴震攝，其俠骨大力，亦有足多者耶。明世大禮之爭，東林復社之徒，楊、左之輩，伏闕數日，餓死殿階，挽宮門呼先帝，或攻大奄擊緹騎，出萬死以救其國，推斯志也。雖與日月爭光可也。日本為將軍柄政千年矣。而處士浪子，發憤變政，灑熱血、涕淚、剖心、肝、腎、腸以與幕政爭。玉碎連車於前，而劍擊彌挺於後，大獄數起，而雄心不降，卒能鼓雄藩而扶王室，去武門而變大政，桓撥奮躍，波踊雲飛，龍戰象趾，以成維新之治，遂能舉三島之眾，北開蝦夷，南滅琉球，右取韓遼，而左拔臺灣。東海之波，皆沸與泰西大國相頡頏焉。嗚呼！豈非義士、游俠，熱血漲力，發蹈之所成哉！¹⁷

在這段文字中，把中國古代的刺客忠臣與日本史事相提並論，以強調他們對於推動國家革新的貢獻。

在戊戌政變以後，康、梁等人流亡海外。為了奪回失去的政治權力，故採取以武力為主的方式，以圖重掌政治中樞權力。除了糾集會黨起事外，亦以暗殺手段去進行刺殺政敵的行動。例如曾派遣刺客到北京，執行刺殺

¹⁶ 林紓，〈先覺志〉序，收入岡本監輔，《大日本中興先覺志》序（出版地不詳：開導社，1901，上海圖書館藏），1a-1b。

¹⁷ 康同薇，〈序〉，《日本變法由游俠義憤考》（上海：大同譯書局，1898，上海圖書館藏），無頁碼。

慈禧太后的任務，¹⁸康有為則長期蓄養死士，從事暗殺任務，而招致梁啟超之不滿。康有為在寫給梁啟超的回信中，坦承曾謀劃暗殺董福祥。¹⁹保皇黨亦有成員遠赴日本學習催眠術和製作炸彈，潛伏中國打算行動時被捕，判以死刑。²⁰

康、梁等人一方面實行刺殺行動，同時亦提防政敵的刺殺。而他們提防的對象，除了清朝的刺客外，亦包括革命黨人。1900年，孫文派宮崎滔天等人前往新加坡，與康有為洽談兩派合作。但是，宮崎等人卻被指控為刺客，意圖對康有為不利。宮崎等人遂為新加坡當局所拘留，自此兩方愈加水火不容。在革命黨人所創辦的《蘇報》中，就曾刊登一篇名為〈康有為〉的論說文章，其中有云：「康有為必欲為革命之反動力，則當今蚩蚩之輩何所增減于一有為，特恐天下之激徒，將援先生所說春秋責備賢者之法，欲得剗刃先生之腹而甘心焉。」²¹《蘇報》刊登這文章的用意，顯然是威嚇康有為等人。在1907年，馬相伯到日本為立憲派演說時，革命黨人在會場外發放傳單，其內容有「殺立憲黨」的字眼，威嚇意味甚重。²²

康有為等人雖採取暗殺作為政治抗爭的手段，但並不把其當作主要的抗爭手段。究其原因，在於他們仍是作為中國傳統體制下出身的士人。他

¹⁸ 參見田野橘次，《最近支那革命運動》（東京：新智社，1903），101-102。此事之進一步研究，可參見李永勝，〈戊戌後康梁謀刺慈禧太后新考——以梁鐵君案為中心的探討〉，《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1年第4期（2001.08）：110-118。

¹⁹ 「今報上不言董[福祥]遭刺乎？是吾布置耳。除介外我豈無人？」見：康有為，〈與任弟書〉（1903年1月11日），收入姜義華、張榮華編，《康有為全集》，集7，190。此文並沒收入歐陽哲生所編之《梁任公先生年譜長編（初稿）》和趙豐田所編的《梁啟超年譜長編》中。見張榮華，〈書評：梁譜長編整理的退步之作〉，《東方早報·上海書評》131（2011年3月20日）：6。

²⁰ 丁文江、趙豐田編、島田虔次編譯，《梁啟超年譜長編》，卷2（東京：岩波書店，2004），236。

²¹ 〈論說：康有為〉，《蘇報》（上海），1903年6月1日，第1版。收入羅家倫主編，《蘇報》（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1968）。

²² 此書可參見丁文江、趙豐田編、島田虔次編譯，《梁啟超年譜長編》，卷2，357。

們的言論雖對刺客多加推崇，但只為表示其報國情懷與必死信念。²³他們就算在特定的時空環境下，策劃暗殺行為，對其亦不是抱持理直氣壯的心態行事。

不過，康、梁等人對於刺殺風氣的長成，的確造成一定程度的影響。同時，這亦受到無政府主義思潮的影響。在這些無政府主義者中，意大利的Errico Malatesta (1853-1932)主張透過少數覺醒的革命志士，以暗殺行為激勵眾人，喚醒群眾的革命意識。因此，其為中國革命黨人所注意，並引介其思想。而引介者多認為破壞主義為國人最需要的理念。希望「藉其手以剷除」清廷。²⁴如Malatesta所著的《無政府主義》，經由幸德秋水翻譯，並由張繼翻譯為中文。²⁵俄國虛無黨的形象，亦成為清末知識份子所要仿效的對象。有不少描寫虛無黨行徑的翻譯小說在市面上流通。這些小說雖文學價值不高，惟情節曲折驚險，主張反對專制，可以說是特定時空下的產物。²⁶這些文字媒介，都讓人們認識到世界歷史中各式各樣的刺殺事件。不過，真正把暗殺行為落實到中國的環境，卻是革命黨人。如《刺客談》中談到「近數十年，俄國虛無之主義，澎漲一時，大臣被刺，年有所聞。上自俄皇，下及臣僚，莫不惴惴焉以虛無黨為憂。然其行事之方針，勢力之廣大，與吾中國之所謂刺客者迥然不同。近數年來，此風漸輸於吾國。行刺暴舉，屢見不鮮。」²⁷革命黨人為了達成暴力革命的目的，不惜以一己之力刺殺官

²³ 陳平原，〈晚清志士的遊俠心態〉，298。

²⁴ 洪德先，〈辛亥革命時期的無政府主義運動〉（臺北：臺灣國立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84），60-61。關於Errico Malatesta在意大利無政府主義思潮的角色與定位，可參看Nunzio Pernicone, *Italian Anarchism, 1864-1892*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3), 244-257.

²⁵ 洪德先，〈辛亥革命時期的無政府主義運動〉，65。

²⁶ 陳建華，〈“虛無黨小說”：清末特殊的譯介現象〉，《華東師範大學學報》1996年第4期(1996.08)：67-73。

²⁷ 新中國之廢物撰、南營蠻子評校，《刺客談》，收入《中國近代小說大系》，冊25(南昌：百花洲文藝出版社，1996)，23。

吏；而通過新式媒體的呈現，讓一幕又一幕的刺殺場景展現在廣大讀者的面前。

二、暗殺在新式媒體的初展現

在1900年以後，經常出現革命黨人刺殺清朝官員的事情。在袁世凱幕僚張一麐的自述中，就有提及同盟會的組織架構中就設有暗殺部。而且，由日本人負責介紹到俄國學習製造炸彈。²⁸在革命黨人所創辦的《民報》，就有一篇名〈刺客校軍人論〉的文章，可表達革命黨人對刺殺的看法。在文中，作者比較刺客和軍隊的差異，認為「刺客之才視軍人為絀，而其膽力則優。刺客者，懷彈丸、淬匕首，蛇行鱗潛，如螳螂之捕蟬，恐其有警而飛翔，及其卒發翻然，若大雕俊鶻下擊凡鳥，灑血平蕪以為快，若其堅忍卓特，猶非軍人所能難者。」²⁹在吳敬恒(1865-1953)主辦的《新世紀》中，就有論者主張「吾之主張革命暗殺不因激烈而避之，因其有益於公理而用之。」³⁰不少年青的知識份子，亦熱衷研究暗殺的「技巧」。如在1904年秋，陳獨秀曾得到章士釗的邀請，在上海參加由楊篤生監盟的「軍國民教育會暗殺團」，每天從楊篤生等人試驗炸藥。蔡元培也是暗殺團的成員，常常來實驗室練習、聚談，其後與趙聲、吳樾等人合謀以炸彈攻擊出國考察五大臣。³¹章太炎的女婿龔寶銓回國時，曾得到黃興之協助，組成暗殺團。³²陶成章等人所組成的光復會，就設有暗殺部。³³由此可見，革命黨人把暗殺視

²⁸ 張一麐，《古紅梅閣筆記》(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98)，54-55。

²⁹ 寄生，〈刺客校軍人論〉，《民報》(東京)，1907年8月25日，第1頁，收入《民報》，冊5(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1969)，2637。

³⁰ 真，〈駁新世紀叢書附答〉，《新世紀》(上海)，1907年7月20日，第1-2頁。

³¹ 唐寶林、林茂生編，《陳獨秀年譜》(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88)，35。

³² 章導，〈章太炎與黃金發〉，收入陳平原、杜玲玲編，《追憶章太炎(修訂本)》(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9)，111-113。

³³ 謝一彪，〈陶成章兩篇佚文鈞沉〉，《近代史資料》118(2008.09)：19-23。

為有力且必要的抗爭手段。

吳樾炸五大臣一事，對清廷所造成的影響不大。究其原因，除了社會對於刺殺行為的不認同外，³⁴或許與袁世凱等官員的處理手法有關。³⁵對清廷而言，吳樾行刺五大臣一事，更可以說是部分新政啟動的契機。如北京推行巡警制度，與吳樾案有一定的關係。時人有謂「此為北京炸彈第一聲，談者色變。廷議始設巡警，司偵察。說者謂吳一彈未殞一人，乃造成新官一大部也。」³⁶不過，為革命黨人而言，這是一個「製造」烈士英雄的大好時機。如革命黨人因吳樾一事而出版的《天討》，就為年青學生廣泛所閱讀。當時人在東京求學的歐陽成(1878-1939)³⁷亦注意到《天討》，並認為「讀之令人有與子同仇之思」，在其中有章太炎所寫的〈討滿州檄文〉，「文氣亦淵懿入古」。而「後附吳烈士遺書數篇，陳義慷慨，誠不愧為血性男子。」³⁸在湖北的朱峙三閱讀此書，才知道「滿州種族太雜，極言之並非人種也。」³⁹而與朱峙三同一家學堂的學生之中，閱讀此書者甚眾。⁴⁰通過《天討》一書，革命黨人得以鼓動漢族仇滿思想，以為其號召生力軍的有力口號。⁴¹在這種

³⁴ 如《南方報》在此事後的評論指出「我中國何不幸，一切有益之政黨未聞成立，而先有虛無黨之萌芽發生」並「深望我五大臣，勿遽以此而自寒其改良政治之初心，以辜全社會之望。」見〈時事短評〉，《南方報》(上海)，1905年9月26日，新聞1頁。

³⁵ 「五大臣出洋在火車站為黨人吳樾所炸，項城命為文勸告革命黨人。不為則有人疑余為有連，為之措詞實難下筆，余乃為四六一篇高懸於各火車站，粗通文義者不能讀也。吳為保定師範生，項城欲派某道員查辦，某有屠夫之目，余力爭不可，請以毛道慶蕃往。札文中有『該道往查時，如有為人覺察所查何案時，即惟該道是問』語，結果只革一保人之功名而已。此時海外革命風潮正盛，雅不欲激成士氣也。」見張一塵，《古紅梅閣筆記》，41-42。

³⁶ 金梁，《光宣小記》，收入榮孟海、章伯鋒編，《近代稗海》，輯11(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311。

³⁷ 關於歐陽成其人其事，可參看李愛兵，〈歐陽成和《南雲精舍日記》〉，《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30(2003.01)：6-9。

³⁸ 歐陽成，〈南雲精舍日記〉(江西省圖書館藏稿本)，1907年7月11日記。

³⁹ 〈清光緒三十三年札記〉，收入胡香生輯錄、嚴昌洪編，《朱峙三日記(1893-1919)》(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11)，201。

⁴⁰ 1908年2月24日條，《朱峙三日記(1893-1919)》，225。

⁴¹ 關於革命黨人如何以吳樾一案進行政治宣傳，可參看吉澤誠一郎，《愛國主義の創

思潮下，刺殺可以體現出一種廣泛的仇滿情緒。當時人在日本的黃尊三，就曾在日記中自白他曾作了一個殺湖南巡撫而獨立的夢。⁴²黃尊三等人的想法，終究沒有付諸實行；但是，徐錫麟最終滿足了他們的想像。

1907年7月，安徽警察學堂教習徐錫麟在安慶以槍刺殺恩銘，恩銘連中四槍，立即死亡，徐錫麟當場被逮捕。這件事實造成很大的震撼。各種新式報刊，都對此事予以詳細的報導。⁴³在徐錫麟的供詞中，自稱為革命黨大首領，強調「捐道員到安慶，專為排滿而來。做官本是假的，使人無可防備。」他並質疑滿族政府推行立憲之誠意，但又認為中國人的程度太低，不能立憲。徐聲言其同黨只有陳伯平和馬宗漢二人，當中並無學生參與，因其「程度太低，無一可用之人」；他強調自己與孫文並不相識，並強調「我與孫文宗旨不合，他亦不配使我行刺。」⁴⁴通過這些報導，徐錫麟的刺客形象得以為更多人所認識。他的政治主張，亦得以為廣大讀者所了解。

除此以外，報刊亦提供不少有關此案的相關訊息，以滿足更多人的好奇心。《神州日報》在連續多天的報導中，公開徐錫麟的身世背景。⁴⁵在報導的陳述之中，徐錫麟先謀害前任警察學堂教習，再於學堂中召集學生蓄謀力量，以圖起事。⁴⁶因此，有人認為：「新軍之亂，始於徐錫麟炸殺恩銘。」⁴⁷而在其家中亦搜出徐錫麟所草擬的革命軍公告，在公告中徐錫麟控訴滿族皇朝的罪狀，認為中國當今的局面，實因滿族政府所致，因此，「予等懷抱公憤，共起義師，與我同胞，共復舊業，誓掃妖氛，重建新國，圖共

成：ナショナリズムから近代中国をみる》（東京：岩波書店，2003），185-189。

⁴² 《留學日記》，1906年7月19日記。轉引自實藤惠秀著、譚汝謙、林啟彥譯，《中國人留學日本史》（北京：三聯書店，1983），133。

⁴³ 1907年7月14日條，《朱峙三日記(1893-1919)》，214。

⁴⁴ 〈安慶通信〉，《神州日報》（上海），1907年7月17日，第2頁。

⁴⁵ 〈緊要新聞：續皖警餘聞〉，《神州日報》（上海），1907年7月12日，第2頁。

⁴⁶ 〈緊要新聞：皖變餘聞〉，《神州日報》（上海），1907年7月10日，第2頁。

⁴⁷ 胡思敬，《國聞備乘》（北京：中華書局，2007），148。

和之幸福，報往日之深仇。」而且，他還立下5條宗旨：「一遇滿人者殺；一遇漢奸者殺；一不服從命令者殺；一私自逃逸者殺；一擾害平民者殺。」⁴⁸通過報刊的報導，讓更多人都知曉徐錫麟其人其事。江西留日學生歐陽成，在日本報刊的報導中得知徐錫麟之事，並在其日記中記載徐錫麟刺殺恩銘一事。他並感慨：「噫！紅頂綠翎中，乃有革命健兒，乃卒能刺殺大官，如囊中取物，刺客之進化，有如是也。」⁴⁹有報刊就徐錫麟此事進行不同角度的評論和分析。如《時報》一篇署名「壯行」的文章，就有以下的分析：以徐錫麟的目的而言，與吳樾相同；以其手段而言，與張汶祥近似。但是，張汶祥刺殺馬新貽是基於義憤，徐錫麟則基於種族；吳樾不能成功行刺五大臣，徐錫麟則終能成功刺殺恩銘。接著，他從歷史上的角度指出：

嗚呼！徐錫麟！吾國不見刺客久矣。自荊軻之匕首鈍刀、漸離之筑寢聲、子房之錐，為始皇收金器而鑄銅人。數千年來，無有繼司馬子良而作《刺客傳》者，亦無有其人其事，足以當刺客傳之材料；即間有稗官野史，稱述一二，然言之無文，不足以傳世而行遠，乃不謂迅厲憤發，忽見於二十世紀時代也。⁵⁰

作者認為暗殺事件在中國歷史上甚為罕見，而在刺客的再現，則必有其深遠之意義。《神州日報》的論說亦認為：「安徽巡撫恩新帥被刺，為吾國最近數十年來未有之慘變。」⁵¹有言論則站在清朝的立場出發，認為徐錫麟一事，實可促成清朝進一步實行憲政。如《申報》認為要避免暗殺事件的再度出現，則應「實行立憲，使一、二具有能力之人，帖然安靜，則不但暗殺之事不再，雖欲使之為亂，而不可得已。」一旦能實行立憲，則「皖

⁴⁸ 〈緊要新聞：革命黨首領徐錫麟偽示原文〉，《神州日報》(上海)，1907年7月29日，第2頁。

⁴⁹ 見歐陽成，〈南雲精舍日記〉，1907年7月12日記。

⁵⁰ 壯行稿，〈來稿：論徐錫麟刺殺恩撫事〉，《時報》(上海)，1907年7月9日，第1版。

⁵¹ 〈論說：論暗殺之風會將開〉，《神州日報》(上海)，1907年7月12日，第1頁。

撫雖死，不可謂非吾國維新閉幕之功臣也。」⁵²在《申報》另一篇文章中，則認為暗殺案的發生，其首要原因在於「滿漢之不平等。故不先除滿、漢之界，雖日日預備立憲，不過成一立憲之空名詞。」⁵³換言之，滿、漢之間長期的不平等，才是促成暗殺發生的主要原因。滿族平民亦意識到這件事背後所隱含的反滿情緒。如在日滿族留學生對於徐錫麟案的反應：「滿留學界為恩銘開追悼會於錦輝館。不令漢人羈入，演說數時之久。消息秘密，外人莫得而聞之。」⁵⁴由此可見恩銘的被殺，讓滿人深受刺激。

恩銘遇刺一事，令清廷中央各級官員加強警戒，亦令外界產生「談虎色變之態」⁵⁵的感覺。與此同時，不少官員趁此機會，上奏要求盡早立憲，其中一個原因就避免再度發生刺殺事件。如慶親王認為：「欲弭革命，捨實行立憲，別無良策。蓋此輩[指革命黨]專以專制政體四字，煽惑人心；若及早頒布實行，彼自無所藉口。」⁵⁶由此可見清廷一些官員，有意以此事作為推行立憲的催化劑。新式報刊的言論，無疑為其提供極大的助力。

但在地方督撫而言，這造成他們終日戒慎恐懼。有些官員只會私下接觸心腹幕僚，謝絕與外界連繫。⁵⁷在此情況下，官員們把其矛頭針對新式學堂。朱峙三就注意到：在徐錫麟被捕以後，出現不少關閉學堂的流言。⁵⁸廣東官府就對於學堂「偵察極嚴」，規定「凡各學堂、學會等，均派警員前往查取教員、學生姓名。」凡有革命黨嫌疑者，更是嚴加管制；⁵⁹兩江總督端

⁵² 〈論說：論皖撫被戕〉，《申報》(上海)，1907年7月9日，第3-4版。

⁵³ 〈論說：論消除革命在實行立憲〉，《申報》(上海)，1907年7月27日，第2版。

⁵⁴ 歐陽成，〈南雲精舍日記〉，1907年7月14日記。

⁵⁵ 〈中央新聞：暗殺之恐慌〉，《神州日報》(上海)，1907年7月17日，第3頁。根據《時報》的報導云：「京師自得皖撫被戕警耗，異常洶懼。政府諸公，以革命黨混跡政界，實難防範，恐有意外。故有初三日停止引見，改由內閣驗放之諭。」見〈電報〉，《時報》(上海)，1907年7月14日，第2版。

⁵⁶ 〈緊要新聞：皖警之反動〉，《神州日報》(上海)，1907年7月16日，第2頁。

⁵⁷ 〈緊要新聞：浙撫之謬見〉，《神州日報》(上海)，1907年8月9日，第2頁。

⁵⁸ 1907年7月13日條，《朱峙三日記(1893-1919)》，214。

⁵⁹ 〈廣州近信〉，《神州日報》(上海)，1907年7月21日，第2頁。

方「以皖撫被刺，恐革命黨潛入內地，[假]演說會為名，鼓吹邪說，煽惑人心」，而「教育會與演說會，形式頗有相同者。」故勒令暫停鎮江教育會的演講活動。⁶⁰地方官府對於新式教育體系的防範心理，由此可見一斑。

徐錫麟案件的後續處理，亦為報刊所關注。如在徐錫麟被捕以後，地方官府即判以「剖腹挖心」之刑，以祭恩銘。清廷更曾考慮要對其處以誅九族之刑。但在部分官員的請求下，才免於誅九族之刑。⁶¹惟「剖腹挖心」之舉更引起大眾的不滿情緒。《時報》曾謂「噫！抑何野蠻不仁之至耶！夫國家方除凌遲之慘刑，而乃剖腹剔肝，幾同綠林山寨之所為。嗚呼！無乃太過歟。」⁶²有國外評論指出：難以想像中國在實施立憲政治和努力收回治外法權的時期中，清廷官員居然會作出如此殘暴而不人道的報復行為。⁶³地方官府在處理徐錫麟一案的失算，不單只限於國內外的強烈迴響。在國內亦引起強烈反彈，如有留日學生投書端方，以恐嚇的形式表達對此刑罰的不滿。⁶⁴因此，造成官府極度的防範心態。而這種防範心理造成的後果，就是讓徐錫麟一案牽連更多人。在這些人之中，其中一個便是秋瑾。

在徐錫麟案以後，官府即大力搜捕其同黨。而且不限安徽一省，更波及於徐錫麟的老家浙江紹興。在紹興一地的學堂，更遭到大肆搜查。⁶⁵其中，在徐錫麟曾任校長的大通學堂，在女教員秋瑾的隨身物品中搜到一把槍，並搜出若干反滿論說文章，因而被官府所收押。其後，因官府認為「其居

⁶⁰ 〈緊要新聞：禁止演說〉，《神州日報》(上海)，1907年7月23日，第2頁。

⁶¹ 〈緊要新聞：徐案幸免族誅之故〉，《神州日報》(上海)，1907年7月23日，第2頁。

⁶² 笑，〈時評〉，《時報》(上海)，1907年7月10日，第1版。

⁶³ 〈西報譯要〉，《時報》(上海)，1907年7月20日，第2版。關於清末的修約外交，可參看唐啟華，〈清季官方修約觀念與實踐之研究〉，《政大歷史學報》26(2006.11)：129-168。

⁶⁴ 「浙江留東學生以徐錫麟剖腹挖心，不合法律，公電江督，嚴詞結責，結語有請公三思字眼。」見〈專電：電二〉，《申報》(上海)，1907年7月27日，第3版。

⁶⁵ 〈緊要新聞：紹興府查抄徐錫麟家屬株連學界捕戮黨人詳志〉，《神州日報》(上海)，1907年7月19日，第2頁。

心叵測，謀為不軌，已屬證據確鑿，自應從嚴懲辦，以寒匪胆；且日來正謠言四起，民心惶惶，若不迅速辦理，恐有他變。」⁶⁶因此，秋瑾在幾天後遭到處決。秋瑾一案，不單影響到紹興地方新式學堂的發展；⁶⁷此事引起言論界的反彈，認為官府的作法有欠公允。有報刊認為：

今浙吏之罪秋瑾也，實為不軌為叛逆，試問其所謂口供者何若？所謂證據者何若？則不過一自衛之手槍也；一抒寫性情之文字也；果然，則僅得一違警罪而已，嫌其失入矣。烏得而殺之。如是而出於殺，則與俄羅斯之殘殺猶太人何異？與德意志之殘殺波蘭人何異？與法蘭西之殘殺越南人何異？⁶⁸

而同樣的情緒，更在留日的青年學生中蔓延開來。以下摘錄周作人對此事的回憶：

在東京的客店裏，我們大抵一起來就看報，學生所看的是《朝日新聞》和《讀賣新聞》。一天早晨，辟頭就看見一條從中國來的電報，大概是：「安徽巡撫恩銘被To Shakurin刺殺，刺客就擒。」大家一怔之後，便容光煥發的互相告語，並且研究這刺客是誰，漢字是怎樣三個字。但只要是紹興人，又不專看教科書的，卻早已明白了。這是徐錫麟，他留學回國之後，在安徽做候補道，辦着巡警事務，正合于刺殺恩銘的地位。大家接着就預測他將被極刑，家族將被連累。不久秋瑾姑娘在紹興被殺的消息也傳來了(案：這是六月初五的事情了)，徐錫麟也給挖了心，給恩銘的親兵炒食乾淨了，人心很是

⁶⁶ 〈節錄紹興府督同山陰會稽二縣印票〉，《浙江辦理女匪秋瑾全案》(年份不詳，上海圖書館藏)。

⁶⁷ 「陶家堰毓秀女學，學生頗多天足者，現因秋案，大都復行纏足。各小學學生，亦多由家族強令將教科書焚毀，黑暗直達極點。」見〈緊要新聞：紹興徐案餘聞四續〉，《神州日報》(上海)，1907年8月5日，第2頁。

⁶⁸ 〈論說：秋瑾有死法乎〉，《神州日報》(上海)，1907年7月22日，第1頁。

憤慨。⁶⁹

在周作人等人而言，由於秋瑾早為其所認識。當他們在報刊上得知其遇害，不免憤慨。而通過各家報刊的不斷報導，讓更多人認識到秋瑾的事蹟。如《時報》就連續刊登秋瑾的遺作〈護理學章程〉。歐陽成在日記中，記載了他所「認識」的秋瑾：

秋瑾為紹興某女學校之校長，曾同徐錫麟留學東京某女學校。徐錫麟曾茨[資]助之以金，以是原因。紹興知府欲陷之，以為徐氏黨羽誅之。繼而搜檢學校，並無與徐通達之書札。拷掠口供，亦並無一詞……嗚呼！娉婷一弱女子，處於都會，為女學教員，有何蛇蝎之足懼？乃盛兵以捕之，不求口供，不成定讞，遂付諸市。天下忍心害理，逼民謀叛之官吏，何其多也！女士長文學，亦嘗與紹興知府有文字之交通。東京文譯有《看護學教程》一書。嗚呼！徐氏一案，株連孔多，而尤以秋瑾女士之死為最慘。⁷⁰

由此可見：秋瑾雖有革命黨的重大嫌疑，但並沒有致死之理由。因此，其遭遇引起不少人的同情。這種對清朝處理手法的不滿，為革命黨人轉化為其助力。在徐錫麟等遭到處決以後，在日本東京神田錦輝館召開追悼會，「到者數千，章炳麟、劉光、張繼三子演說，頗悲壯動人。聞者皆淚下。」⁷¹章太炎等人在《民報》中相繼發表悼念文章。在一首民歌〈追悼秋瑾女士歌〉中，期望有一天「願我同胞，協力合群，盡[誅滿人]。」⁷²通過這些方式，亦無形中建構出革命黨的烈士序列。

⁶⁹ 周作人，《知堂回想錄》，收入《周作人文選》（北京：群眾出版社，1999），卷2，178。

⁷⁰ 歐陽成，〈南雲精舍日記〉，1907年8月1日記。

⁷¹ 歐陽成，〈南雲精舍日記〉，1907年9月5日記。

⁷² 毛翰編注，《辛亥革命踏歌行：1900-1916中國歌曲選》（合肥：安徽文藝出版社，2011），96。[誅滿人]三字為原稿所隱去，見夏曉虹，〈晚清女報中的樂歌〉，《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8年第2期（2008.04）：1-34。

面對日漸高漲的革命浪潮，清廷有其因應之措施。除巡警部外，並由步兵統領衙門設立偵探公所與偵探學堂，⁷³「以造偵探之才」。⁷⁴隨後，偵探開始在全國範圍內活動，亦對於海外革命黨人之活動進行監控。⁷⁵的確，在對於防範革命黨人的起事與暗殺行動時，偵探的確起著一定的作用。惟亦對於社會造成一些負面的影響。有言論就批評：「苟稍稍違政府命者，其人必革命黨；苟稍稍觸偵探耳目者，其人必革命黨；苟稍稍怒於人，而為人所告訐者，其人必革命黨；甚至無地無革命黨，無日無革命黨，然吾固敢決，其中必無一真革命黨。」⁷⁶可見偵探濫捕所造成的民怨之大。

正如路康樂所指出的：在恩銘遇刺一事後，清朝才意識到滿漢問題的嚴重性。⁷⁷而在此事以後清廷和言論界的普遍反應，亦反映出這一點。楊度觀察到：「數年以來，社會上排滿之風既熾，不僅以滿人為仇，更且以旗人為仇。」⁷⁸徐錫麟一事，反映革命黨人排滿思潮的具體表現。清廷在處理相關問題時，仍以傳統中國的思維方法作為原則，仍以傳統刑法對待相關人士，且牽連甚廣，累及不少平民。此與新式知識份子所接受的新觀念不同。

⁷³ 陳伯熙所編的《上海軼事大觀》曾記載一則有關偵探的故事。其全文云：「吾國自戊戌黨禍起，滿清政府懸巨金緝拿康、梁諸人，一時探捕輩咸欲借此邀獎發財，是以捕風捉影之事層出不窮，馴至今日誣害無辜，其屬皆已遠在十餘年前矣。猶憶《時務報》主筆汪康年君，庚子歲在滬約一友同游金焦，友揚州人，以事先返揚，謂汪曰：『君至鎮江，以電來，吾即至也。』未幾汪至鎮江，發電揚州，而電尾擇署『康』字，蓋其名也。為捕探輩得知，一時嘩傳康有為已至鎮江矣，于是長江上下游偵騎四出，捕風捉影者，幾及累月。後汪君返滬，述其顛末道署之某君，其疑始釋。」見陳伯熙編，《上海軼事大觀》（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0），511。

⁷⁴ 〈要聞一：北京偵探機關之繁密〉，《神州日報》（上海），1908年6月16日，第2頁。

⁷⁵ 「夫革命黨者，固爾虜廷所稱為大逆不道者也。爾輩欲偵探革命黨而盡殺之，爾之為虜廷謀者固忠，然亦思革命黨何自而生歟？」見〈告偵探（1911年3月10-20日）〉，收入唐文權編，《雷鐵崖集》（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11），191。

⁷⁶ 〈批評：時評〉，《神州日報》（上海），1908年5月11日，第1頁。

⁷⁷ Edward J.M. Rhoads, *Manchus and Han: Ethnic Relations and Political Power in Late Qing and Early Republican China, 1861-1928*, 120.

⁷⁸ 楊度，〈題辭〉，《大同報》（北京），1907年6月25日，第11頁，收入姜亞沙主編，《晚清珍稀期刊匯編》，冊31（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9），13。

這令社會上的反清仇滿之念更為劇烈。因此，通過社會思潮和媒體報導的互動，其造成的社會效應，大大削弱了清廷的統治威信。

不過，更值得注意的是：暗殺行動本身對社會所造成的影響。在暗殺事件發生以後，立時造成清廷中央地方各級官員的恐懼心理。在這種恐懼心理之下，在決策上自然無法兼顧到大眾的觀感和社會的狀況，以致在行動上有失周全。這造就了不少遭受無辜牽連之人。官吏們的濫捕行動造成社會的不安和混亂，對於清朝的統治造成重大影響。

三、暗殺成為一種風氣

與此同時的日本，亦出現不少暗殺事件。在一本研究明治時期暗殺事件的論著中，作者在序言中指出：「由於政見上的不同，因而到處引起暗殺事件。這的確是變革期中所必然會出現的。」⁷⁹《漢口中西報》的副刊《漢口見聞錄》，就對於日本明治時期的暗殺事件進行統計。⁸⁰在主張無政府主義的《新世紀》中，則刊登〈世界暗殺表〉，並指出：近來世界各地暗殺王族之事時有所聞，致使各國之王公貴族「心驚膽寒，如坐針氈，大有我生不辰之歎。」在此表中，列出自凱撒以後各宗刺殺案件之時間和行兇者。在其中，恩銘列入此表之中。⁸¹ 其後，伊藤博文遇刺一事亦引起中國言論界的強烈反應。

當伊藤博文被刺一事發生以後，各方都有不同的反應。在中國的言論界來說，基於伊藤與中國的淵源，實有報導的誘因。至於安重根，中國報刊大都給予正面之評價。由於伊藤博文曾在甲午戰爭時，代表日本與中國

⁷⁹ 坂井邦夫，《明治暗殺史》（東京：大伸堂書店，1934），1。

⁸⁰ 〈叢錄：日本四十年暗殺表〉，《漢口中西報·漢口見聞錄》（漢口），1909年12月17日，新聞第1頁。

⁸¹ 一個人來稿，〈世界暗殺表〉，《新世紀》（上海），1908年2月15日，第2-3頁。

簽訂馬關條約。對許多人而言，伊藤博文代表著中國的失敗與屈辱。因此，他們對於安重根的行為大加讚賞。如《漢口中西報》就有文章表揚安重根的愛國情操。⁸²一些年青學生則對於刺客安重根有極高的評價。如黃尊三就讚揚安重根的愛國心，「真使我國民愧死。」⁸³朱峙三則認為：「此快人心之事。」其後，他從報章上看到更多有關安重根的消息。則有以下的反應：「安為最有血性男子，吾國人可景仰者也。吾國甲午戰敗，乙未割地，皆伊藤此狡左右李鴻章。」⁸⁴不同於朱峙三和黃尊三的正向態度。稍為年長的歐陽成，對於此事有不同的看法。他先從日本報刊的報導之中，知悉伊藤博文遇刺一事。⁸⁵後來，他從報導之中，逐漸知曉安重根的事蹟。⁸⁶其後，韓國刺殺之事時有發生，讓歐陽成深感「韓國之刺客亦可畏也」⁸⁷。

從伊藤博文遇刺一事中，可以看到中國有識之士對於暗殺的態度。在年青一輩看來，安重根的一擊，致使日本的開國元勳喪命。其所付出的成本不高，卻能得到極大的效果。因此，他們認為只要目標正確，那採用暗殺手段亦是接受的。但一般士紳(如歐陽成等)則會擔憂暗殺對社會所帶來的破壞。而隨著革命黨人的行事作風愈加激烈，與之有關的暗殺事件愈來愈多，令社會上對於暗殺的看法愈加複雜。

革命黨人施行暗殺，並不單只是為單達到政治目的，同時亦作為其報復仇敵之手段。如在上海一地，許多與革命黨活動有關的刺殺案件，據傳或為王金發所執行。當時在上海人們提到王金發，都說他是暗殺團的首領。⁸⁸ 1909

⁸² 〈時評〉，《漢口中西報》(漢口)，1909年10月31日，新聞第1頁。

⁸³ 《留學日記》，頁198，轉引自實藤惠秀，《中國人留學日本史》，140。

⁸⁴ 1909年6月5日條，《朱峙三日記》，245。

⁸⁵ 歐陽成，〈南雲精舍日記〉，1909年10月26日記。

⁸⁶ 「安重根刺伊藤後，著有《東亞平和論》，於前二日才脫稿。其友有欲葬其骨於哈爾濱者，安氏不欲之，即葬於旅順亂家中，計距伊藤死百五十日也。」見歐陽成，〈南雲精舍日記〉，1909年2月26日記。

⁸⁷ 歐陽成，〈南雲精舍日記〉，1909年12月21日記。

⁸⁸ 裘孟涵述、汪振國記，〈王金發其人其事〉，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浙江省文史

年，曾為革命黨人，後投效清廷的汪雲生(公權)，在上海遇刺身亡。⁸⁹有傳此事即為王金發所為。⁹⁰又如1910年上海榮記報關行主金琴孫在「南平安里妓女王餘香處酒叙，畢甫出里口，突被一人用手鎗轟擊兩下，頓時痛極倒地，小馬夫聞警，上前追趕，未獲；即將金車送仁濟醫院醫治，及至醫院時，業已氣絕，無可救藥矣。」⁹¹由於金琴孫為上海名人，更被國外人士視為上海最重要的中國居民之一。⁹²出殯時，各界人士都有出席，可見其在上海之地位。⁹³總巡捕房更曾懸賞重金緝拿兇手。⁹⁴惟此案一時未能偵破。偵探所逮捕的疑犯，都不是真正之疑犯，更惹來言論對偵探行事的質疑。金琴孫的被殺，與其曾為偵探或有所關連。⁹⁵這說法在後來亦得到證實。

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浙江辛亥革命回憶錄》(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1)，60。

⁸⁹ 汪雲生「曾投身革命黨為同盟會員，詎復投誠而為官場偵探，遂為革黨所恨；且其人私淑不德，為社會所不齒。當去歲各間，汪在東京曾至某人寓中，投毒藥於飲料內，欲圖暗殺。其計未成，而毒中於傭婦。傭婦控之裁所，汪被拘去，終以無左證得免。當時日本各報均載此事，題曰『革命黨之謀殺案』。其事猶在吾人記憶中也。汪於事後返國，間倘徉於上海，遂及於死去。」見〈要聞二：續記汪雲生之死〉，《神州日報》(上海)，1909年6月9日，第3頁。

⁹⁰ 裘孟涵述、汪振國記，〈王金發其人其事〉，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浙江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浙江辛亥革命回憶錄》，62-63。

⁹¹ 〈本埠新聞(紀事)：金琴孫被鎗斃命〉，《時報》(上海)，1910年10月29日，第2版。

⁹² 見夏伯銘編譯，《上海1908》(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1)，200-201。

⁹³ 〈本地時事：金琴孫的身後風光〉，《時事報》(上海)，1909年12月12日，第2張第2版。

⁹⁴ 〈本埠新聞(紀事)：金琴孫被戕案之賞格〉，《時報》(上海)，1910年11月2日，第4版。

⁹⁵ 「十年前金琴孫被刺，亦為滬上暗殺之最著者。先是盜魁范高頭者，以鹽梟橫行海濱，滬上尤為黨徒出沒之處，商民受其害者冤莫能申，大吏緹索甚嚴。或稱金琴孫才，時金已由商而官，入資為候補道，于是蘇撫以屬金，語之曰：『能得范高頭者，當酬以不次之擢。』金心動，然審知范不易與也，請試為之，毋限歲時。出則偵范所部有甲若乙者，咸耽酒而漁色，先是百計交歡之，且陰以金佐其揮霍，甲、乙皆喜，以為相知恨晚，久之即為兄弟。一夕飲妓家，兩人被酒自豪，舉杯謂：『金君見厚如是，得毋有所為耶？如有故，當為君盡力，刀斧湯火不辭也。』金微笑曰：『事則有之，恐君輩力不及耳。』兩人被激，皆暴怒曰：『吾儕乃有不能為之事耶？君毋蔑之！』金從容引杯曰：『吾語過，兩公怒固，當罰此一卮，何如？』兩人固問何事，金佯問之，已而曰：『拘一人耳。』兩人益躍躍曰：『是何難者，請矢為之。』金麾左右出，乃授以意，兩人舌擗良久。金探懷出兩獎札，授兩人職，皆千總，赫然兩人名也，相與籌議久之。酒罷十餘日，官軍猝叩范所居，范躍出，方格鬥，見甲乙來，以為助己

當時上海暗殺之風甚盛，引起不少人的反感。如其時任職於《時報》的陳景韓(1877—1965)，在一篇評論文章中指出：「上海今日有兩大害，其一為鼠疫，其一為暗殺。」⁹⁶他認為「凡人於世最重者為生命，生命之最有關係者，曰起居、曰行動、曰生計。鼠疫之來，起居可危也；暗殺之來，行動可危也；市面恐慌之來，生計可危也。旅居上海者，宜各留意之。」⁹⁷租界當局亦下令要嚴加偵辦暗殺案。⁹⁸有評論就曾指出：「東西各國皆有暗殺案。談者方謂暗殺之舉愈多，國民之程度愈高。是何也？蓋其所暗殺者，皆含有政治思想者也。今中國所出之暗殺，何如乎？是洩私忿，即報私仇耳。」⁹⁹值得注意的是：他顯然暗示革命黨人的暗殺行為，只是單純反滿情緒的表現，對促進政治和社會的進步，並沒有實質的幫助。

革命黨人雖然都把暗殺視為必要的武力手段。但是，他們對於暗殺的態度曾出現重的分歧。陶成章就曾主張光復會的策略應為「先集數千金，或萬金之款，辦暗殺事宜。」¹⁰⁰就同盟會方面而言，孫文並沒有把暗殺作為為達至革命而可採取之手段，惟其他人則有不同的看法。¹⁰¹黃興就認為：「革命與暗殺二者相輔而行，而收效至豐且速。」¹⁰²胡漢民則有不同的想法，並曾向汪兆銘「力言暗殺之無濟」，並以為「各省運動軍隊，俱有成績，

也，既近，忽左右特之，遂擒范，梟吳市。蘇撫奏章甫出，而金已飲彈死於四馬路之某妓院之門口。噫！度自金案以後，十餘年以來，暗殺之案層出無窮，可以觀世變矣。」見陳伯熙編著，《上海軼事大觀》，325。

⁹⁶ 冷，〈時評三：上海之兩大害〉，《時報》(上海)，1910年10月29日，第4版。

⁹⁷ 冷，〈時評三：上海之隱憂〉，《時報》(上海)，1910年10月31日，第4版。

⁹⁸ 〈本地時事：滬道注意暗殺案〉，《時事報》(上海)，1910年11月8日，第2張第2版。

⁹⁹ 顯，〈滬事評〉，《時事報》(上海)，1910年10月30日，第2張第2版。

¹⁰⁰ 湯志鈞編，《章太炎年譜長編》(北京：中華書局，1979)，上冊，320。

¹⁰¹ 「孫公不主暗殺，以暗殺手段，不免有缺光明，其結果定不良也。當同盟會成立之始，同人多主暗殺者，克強、溥泉主張尤力，陳英士則實行有效。」見田桐，〈革命閒話〉，收入王杰、張金超主編，《田桐集》(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11)，385。

¹⁰² 〈黃興辛亥八月十六日致美洲同志書〉，收入李雲漢，《黃克強先生年譜》(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1973)，184。

滿清終必覆亡；此時殺一虜首，失一精衛，等於以鼠首為殉。」¹⁰³不過，汪兆銘和黃興等人依然堅持進行暗殺行動。於是，就有汪兆銘刺殺攝政王一事，惟事敗被捕。雖然，此事造成革命黨內路線上的紛爭，¹⁰⁴但不少人對汪兆銘的作為表示欽佩。就連站在立憲派立場的歐陽成，亦曾為其遭遇感到惋惜，認為其「功不成而殞。革命黨中又弱一個，我漢族之哀民也。」¹⁰⁵不過，汪兆銘雖已遭逮捕，亦沒有造成任何官員的傷亡。但此事仍造成朝廷官員的恐慌。在緊繃的情況之下，自然讓官府疲於奔命。偵探雖然可以對革命黨的行為進行偵查，以防止其破壞行動。

可是，偵探橫行亦造成不少社會問題，在不少報刊中，就有揭露偵探惡行的報導。¹⁰⁶有評論就批評：「破案之法，重憑証之戰勝於刑求，固也。惟欲得憑証，非有敏練之偵探不可。今刑訊既停，而偵探人才猶未興；偵探之種種機關亦未備。地方而無要案則已，苟有疑難之案，不知將憑何術以破之？是則何怪乎匪胆之日肆，而暗殺案之日出而不已也？」¹⁰⁷陳景韓則指出：「世間無暗殺，即無須有偵探。然而各國之為偵探也，緝其憑証。中國之為偵探也，求其形跡可疑者。可疑非實在，非實在即無憑証，無憑証非可以賴。是故，中國之暗殺案結果，冤與賴而已矣。」¹⁰⁸綜合這些評論文章，都認為偵探機關的缺乏專業，會導致冤假錯案，進而引起更多問題，更遑論防範暗殺。在這情況下，暗殺之風只會愈來愈不受節制。而溫生財案，就是這種思維下的反映。

¹⁰³ 胡漢民，〈胡漢民自傳〉，頁30-31，收入羅家倫主編，《革命文獻》，輯3(臺北：中國國民黨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1977)，402-403。

¹⁰⁴ 永井算巳，〈汪兆銘庚戌事件の政治背景〉，收入永井算巳著，《中國近代政治史論叢》(東京：汲古書院，1983)，377-455。

¹⁰⁵ 歐陽成，〈南雲精舍日記〉，1910年4月22日記。不過，汪兆銘隨後得到釋放。

¹⁰⁶ 〈地方要聞：浙江偵探員違法一覽表〉，《時報》(上海)，1911年3月14日，第4版。

¹⁰⁷ 灝，〈滬事評〉，《時事報》(上海)，1910年11月5日，第2張第2版。

¹⁰⁸ 冷，〈時評三：暗殺與偵探〉，《時報》(上海)，1911年1月4日，第4版。

四、暗殺成為一種新聞題材

1911年4月，甫就任廣州將軍一職的孚琦，前往廣州市郊觀看旅美飛行家馮如的飛行表演。在返回府邸的路程遭到刺客槍擊，送醫後宣告不治。兇手當場遭到逮捕。根據官方調查所得的結果：此人姓溫名生才，自稱為自南洋回來的傭工。在其供詞中，供稱在南洋時，受孫文的排滿言論所影響。因而，便回國對滿族官吏下手。他堅持自己為單獨行事，並無其他同黨。¹⁰⁹其後，「一時風聲鶴唳。謠傳兵變當道，恐別生意外，特在諮議局，通電各路警區，所有員兵人等，不得擅離區。」¹¹⁰最後，廣州當局曾一度要把溫生才處以「剖腹挖心」之刑。不過，或許鑑於徐錫麟案的經驗，故當局只將其處以斬首之刑。

陳景韓曾如此形容此事：「吳樾一擊而未中，汪兆銘未擊而未中，徐錫麟一擊而中者恩銘，溫生財一擊而中者孚琦。嗚呼！冤矣。又曰：手槍便於炸彈，疆吏易於樞臣。」¹¹¹《申報》認為：「溫其如玉，生不逢辰，將欲借一擊之威，以醒世道之瞶瞶耶；則廣州將軍之地位，不如考察憲政之五大臣。將欲破滿漢之界，以賣名聲於天下耶；則孚琦之人物，猶不如皖撫之恩銘。枉此數彈，送彼殘生，宜不傳於刺客，而名之曰溫生。」¹¹²《時事報》則對此事有這樣的評論：

夫暗殺之事，未必皆為政治上之產物。第以現今官場一般之心理，則一遇暗殺案，無不視為革命黨之所為。即彼凶徒雖確因私怨而殺大員，一旦就捕，知無生理，亦樂得自託革命，以要身後之名譽。故溫生財之果係革命黨與否，此時固未可遽行臆斷也。顯溫之此

¹⁰⁹ 〈專電〉，《時報》(上海)，1911年4月15日，第2版。

¹¹⁰ 〈緊要時事：孚將軍被刺詳記〉，《時事報》(上海)，1911年4月16日，第2版。

¹¹¹ 冷，〈時評：中國四大暗殺案〉，《時報》(上海)，1911年4月10日，第1版。

¹¹² 〈時評(其一)〉，《申報》(上海)，1911年4月16日，第6版。

舉，若不含有政治種族之意見，則孚琦不過廣州一將軍，並非如皖撫身為行政長官，握有一省政治實權之比。要殺一將軍，欲掩革命之目的，在勞為不可能。若謂若謂謀殺一滿人，以快排滿之心志，於理為大謬。故此次之事，似與昔年徐錫麟一案絕相類，而實則絕不相類也。¹¹³

此評論有幾個頗有深意的地方。首先，它指出官府往往把刺殺官吏的暗殺案，與革命黨一概連上關係，而不問行兇者之真正動機為何；第二，在這社論中，認為若沒有政治、種族方面的偏見，而以被刺者的地位而言，則孚琦不如恩銘重要。所以，這種評論不同於革命黨人的說法，認為此事跟徐錫麟刺恩銘一事，難以相提並論。

《閩報》的評論則認為刺殺滿族大吏的行動，沒法達至革命黨人所要的效果。因「縱令刺殺一孚琦，於皇族何損毫末，以是而云革命，固非革命之舉動，以是而云藉此可以警其餘之滿人。滿人警矣，其如皇族之不警何，則甚矣刺殺者之愚也。」¹¹⁴從此可知：言論界對於溫生財一事的論調，都認為單純只是把滿、漢之爭變得更加激烈。但實際上徒勞無功，無法有效達至革命黨的目的。不過，以革命黨人而言，溫生才一事雖不在其計畫內。但是，此事能給予他們一個宣傳排滿的機會。當時人在諮議局辦公的鄒魯，就有以下的回憶：

革命風聲緊張，《可報》的言論也更加激烈。碰巧溫生才同志在諮議局前面，刺死了廣州將軍孚琦。當時我在局裏聽見槍聲，還以為是守衛弄槍走火，就叫當差出去察看。那知守門的警察跑來報告，說孚琦被刺，我聽了非常驚奇，就走出去看。到了議場邊，見一個二十左右的青年，向我跪着叫救命，並說他是將軍的兒子；我也不顧，直到轎

¹¹³ 樊，〈論說：論廣州將軍被害事〉，《時事報》(上海)，1911年4月11日，第1-2版。

¹¹⁴ 〈論說：聞孚琦被刺事感言〉，《閩報》(福州)，1911年4月22日，第1版。

邊，見孚琦的腳伸在外面，知道已經打死。孚琦的護衛兵役，看見我站在轎邊，才慢慢的集合前來。我就把這件事，詳詳細細載在《可報》。後來溫生才同志，就在孚琦被刺的地點正法。我又親自去看，見身首異處，碧血晶瑩；同時圍觀的人很多。我大為感憤，又在《可報》上把種種情形，盡量披露，並且連續做了幾篇文章，對於溫生才同志，加以贊嘆。清吏忍無可忍，便勒令停版。¹¹⁵

在這件事以前，鄒魯已為革命黨報刊《可報》的編輯成員。而他亦利用此事，以為革命黨人取得一次在言論上打擊清廷的機會。¹¹⁶

不過，溫生才行刺的真正動機為何，亦是眾說紛紜，莫衷一是。這情況可以反映在報刊對該案的報導上。根據溫生才的口供，一直堅稱其是在南洋打工時，受孫文的演講所鼓動，矢志反滿，因而回國伺機而為，最終有此一舉。¹¹⁷不過，亦有傳言指出：溫生才的真正行刺目標不是孚琦，孚琦只是成為兩廣總督和水師提督的代罪羔羊。¹¹⁸有報導就指出：其動機並非單純的排滿，亦有私人恩怨在內。¹¹⁹不過，更多人相信的說詞，反而是

¹¹⁵ 鄒魯，《回憶錄》（上海：上海書店，1990），35-36。

¹¹⁶ 〈要件：廣州《可報》遭劫記〉，《民立報》（上海），1911年5月7-8日，第1頁。

¹¹⁷ 關於革命黨和南洋華僑的互動，可參看李恩涵，《東南亞華人史》（臺北：五南出版社，2003），430-443。關於華僑社會民族主義思潮發展的過程，其最新之研究，可參看村嶋英治，〈タイ華僑社会における中国ナショナリズムの起源〉，收入趙景達等編，《岩波講座東アジア近現代通史2：日露戦争と韓国併合》（東京：岩波書店，2010），222-244。其以泰國華人社會為例，說明自1905年以後，中國民族主義在泰國所造成之深遠影響。

¹¹⁸ 宣統三年四月初二日記（1911年4月30日），收入惲毓鼎著，史曉風整理，《惲毓鼎澄齋日記》（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4），531-532；而根據《北京新報》的說法：「刺殺孚琦之溫生財，原名周生才，聞並非欲殺孚琦。是日因孚琦與水師提督李準，同出城外閱操。周生才欲伺李準回城時，即行刺殺。不意李準竟不回城，而孚琦適至，遂被刺死（至周生才因何事含恨李準，尚不得知）」。見〈外省新聞：孚琦係誤死者〉，《北京新報》（北京），1911年4月16日，第5版。

¹¹⁹ 「查該犯係嘉應州人，曾與滿人著匪白頭保相繼至星加坡傭工，曾入公益學堂讀書，遂被革命黨人誘入黨中，以排滿革命為主義。此次回至廣東，適觸孚將交出白頭保之舊恨，遂放鎗擊斃之。而口僕則堅不肯認，僅以排滿革命為言，官場中人雖微知其事，而絕無左證。該犯又緘口不言，遂即以該犯口供立案，而電請正法云。」見

鄒魯等人所散佈出來的。這從1911-1912年間廣東、香港地區流行的一部劇作可以看得出來。這部名為〈溫生才打孚琦〉的劇作，便是根據溫生才一案的報刊材料而寫成的。〈溫生才打孚琦〉曾一度遭禁演。民國建立以後，在廣州重新公演。在劇中的前言，有一段值得深究的前言，大意謂：

嗚呼，暗殺之潮，豈自今始哉。昔人以行刺起點，踵其軌者，有暗殺之惡潮，劇烈黨出，揆厥原因，必有所激而成此舉動。安重根之炸伊藤，徐錫麟之轟恩撫，類皆犧牲性命，視死如歸。不轉瞬間，又有溫生才奮身繼起，揮殺自如，睨政界若兒曹，仇滿人為主義，余不知有何激憤，而與孚將軍為難，但就目前報章，砌成班本四卷，為閱者一新眼帘，為同胞共明宗旨云爾。¹²⁰

在這段文字中，無形中形成一個刺客的「系譜」。值得注意的是：這「系譜」中亦包括非中國人的安重根在內。而在劇中，輔治王(暗指當時的攝政王載灃)再光調：「黨人近日行兇悍，中外臣僚心著慌。安重根乃是虛無黨，伊藤被刺在車旁。徐錫麟刺恩銘安徽近況，還有吳樾、汪靜衛擾亂中邦。至于今溫生才平風起浪，孤只得下朝旨斬首法場。」¹²¹在這套說詞中，展現出一套清末民初的刺客序列。

相比之下，孚琦的「知名度」就遠遠不如溫生才。歐陽成在其日記中就記載：

將軍孚琦，近被粵人溫生財刺殞於粵都。孚琦碌碌無所聞，一自被刺，人爭知其事。有諫之者曰：『英雄初出世，孺子已成名。』是人藉刺客而傳者也。韓無所祿，藉非聶政一刺，聲氏[遂]湮，人誰

〈緊要時事：溫生財正法〉，《時事報》(上海)，1911年4月22日，第2版。

¹²⁰ 佚名，《溫生才打孚琦》，收入張庚、黃菊盛主編，《中國近代文學大系》，集5卷17(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95)，1-2。

¹²¹ 佚名，《溫生才打孚琦》，收入張庚、黃菊盛主編，《中國近代文學大系》，集5卷17，頁21。

知之。然溫生財僅以排滿之故，乃見滿州之高官大爵，即甘心焉。

則滿州之構怨於漢人，可以知具深淺之度矣。¹²²

孚琦在遭刺以前，一直默默無聞，不為大眾所知；被刺殺以後，其知名度反而大大提高。更有報刊刊登以孚琦下陰間向閻王告狀為題材的短篇小說。¹²³可是，孚琦的為官風評如何，是否曾欺壓百姓，就不得而知了。

孚琦遇刺一事，亦讓清廷官員人人自危。¹²⁴有報刊就以嘲諷詩的形式描述這現象，¹²⁵官吏普遍存在畏懼遭到暗殺的心態。如浙江巡撫增韜「素常夜不見客，乃前歲有感於皖撫恩銘之被刺，去歲更感於瘋人之闖衙。於是宅門添柵欄一道，以防不虞。」而在孚琦遭暗殺以後，更是「尤為驚駭。突於前晚由傳宣官轉諭本轄衛隊，揀選精壯十六名，擊槍守護，輪流不息，即署內人出入，亦詳加盤詰云。」¹²⁶而內定接任孚琦之的桂春，當接到要赴任的消息後「甚形恐惶」，並自云「命我赴廣州，真是欲置之死地。」¹²⁷亦曾有人攜槍深夜潛入湖廣總督瑞澂的官邸，引起一陣驚懼。¹²⁸可見暗殺確令清廷官員人人自危。

自孚琦遇刺一事以後，全國各地風聲鶴唳，不時出現革命黨即將起事的謠言。¹²⁹不久，革命黨在廣州發動起事(即後人所耳熟能詳的「黃花崗起事」)，

¹²² 歐陽成，〈南雲精舍日記〉，1911年4月11日記。

¹²³ 〈孚琦告陰狀〉，《時報·滑稽時報》(上海)，1911年4月16日。

¹²⁴ 如農工商部尚書溥倫「接到匿名信多件，其措詞兇狠悉屬革黨口吻。該貝子因孚琦被刺，心中本已惴惴，近日連接信函，益覺異常驚慌，致舉動失其常度。」見〈中外要事：溫生財嚇殺京外大員〉，《新聞報》(上海)，1911年4月21日，第2-3頁。

¹²⁵ 「中國王公大臣善於哭；慶記善於買賣；某御史善於參新政；下屬見上司善於跪；王公子善於嫖賭；候補員善於運動；外務部善於推讓；留日學生善於買文憑；革命黨善於手鎗；巡士警官善於調戲婦女；滿官善於吃子彈。」見〈善於〉，《時報·滑稽時報》(上海)，1911年4月15日。

¹²⁶ 〈時事要聞：浙撫增韜之怕死〉，《閩報》(福州)，1911年5月20日，第2版。

¹²⁷ 〈新聞一：滿將軍破膽〉，《民立報》(上海)，1911年5月5日，第3頁。

¹²⁸ 見〈緊要時事：鄂督署搜出刺客〉，《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5月26日，第3版。

¹²⁹ 「雲貴總督密電九江、上海兩道略謂：英人駐兵片馬，現正商令退出，乃近日省中謠言四起，人心惶惶，因有革命黨孫文率黨，附屬該國兵隊。聞有黨徒廣東人龐秋

並曾一度攻入官署，與官軍激戰。結果造成雙方的重大傷亡，並以革命黨人敗退收場。¹³⁰在起事失敗以後，部份革命黨轉而採取暗殺手段，¹³¹以意圖行刺官吏來報復官方。¹³²革命黨其中的一次行動，就差點得手。而其目標，就是廣州水師提督李準。

1911年8月，李準在廣州城中遭到革命黨以炸彈伏擊。李準受輕傷，並擊斃革命黨一人，生擒一人。¹³³由於局面混亂，加上李準遭刺後「已面無人色，氣息奄奄」¹³⁴，故「人心不免恐懼，以故域內城外遷徙者甚多」，¹³⁵曾一度有消息指李準已死。¹³⁶為了平息傳言，李準事後親自現身接受記者訪問，並強調「我受朝廷厚恩，今既處此地位，自難免此恐怖。」¹³⁷根據被捕的革命黨人陳敬岳所作的口供：此次暗殺行動的成員「係拈闌的。拈

勝、安徽人洪章泉等，於月內潛赴九江、上海兩處定購炸彈二十餘枚、白鉛四百噸、硫磺四百噸，私運至滇，約期轟擊新軍之說，請即密函新關稅司，嚴諭扞探，不動聲色，嚴密搜查為感云云。」見〈要聞：疆臣之炸彈驚恐(孚琦之反響)〉，《時報》(上海)，1911年4月23日，第2版。

¹³⁰ 「昨日(二十九日)午後四點鐘時，官役拿獲革命黨一名。迨至入夜八點鐘時，突有革命家多人，各持新式鎗械，進攻督署，被毀大半。粵督張鳴岐尚幸無恙，官兵合力拒敵，水師防營哨官戰斃二員，督標中軍副將受傷，官兵死傷約數十名，革黨死傷亦甚多，被擒八名，現在大局尚屬安靖。」見〈專電〉，《時報》(上海)，1911年4月29日，第2版。

¹³¹ 〈緊要時事：粵東秘密偵探員之報告〉，《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7月4日，第3版；〈緊要時事：黨人議決事件〉，《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7月4日，第2張第2版。而黃興得孫文之援助，「據以組織暗殺團，積極進行。」見李雲漢，《黃克強先生年譜》，186。

¹³² 「自三月二十九日亂後，革黨銳氣大挫。識者均謂：目前萬難再舉。不意初三夜，竟有敢死黨三人，手持短槍，直衝入督練公所行刺，詎為衛隊所覺，彼此拔槍，猛擊良久，卒為官兵所獲，隨即正法；又同夕四鼓東門內，亦有革黨多人，因被官兵搜查，遂出而拒捕，亦被官軍擊斃多人，惟大吏恐起民間疑慮，極力禁止外間播揚。」見〈粵省亂後餘聞〉，《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6月9日，第3版。

¹³³ 〈電報〉，《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8月14日，第2版。

¹³⁴ 〈緊要新聞：李準被炸之詳情補述〉，《漢口中西報》(漢口)，1910年8月29日，新聞第2頁。

¹³⁵ 〈電報〉，《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8月16日，第2版。

¹³⁶ 〈緊要新聞：李準已死之風說〉，《漢口中西報》(漢口)，1910年9月3日，新聞第1頁。

¹³⁷ 〈緊要新聞：廣州商報記者與李水提之問答〉，《漢口中西報》(漢口)，1910年9月4日，新聞第1頁。

中之後，會中給銀二千元，任爾如何揮霍使用，或將來安家，各從其便。拈得之後，欲不往亦不能；如拈不中，雖心欲請奮勇，亦不得云。」¹³⁸這與革命黨人事後的敘述出現一定程度的差異。¹³⁹其後，廣東報界公會就接到革命黨的投書，聲稱此次暗殺行動為他們的成員所為。¹⁴⁰不過，事後亦有人為出風頭，而宣稱炸李準為其所為。¹⁴¹而此事令地方大員備受壓力。如兩廣總督張鳴岐因接二連三的事故，令其「夜眠屢易其處，日夕憂懼，將成心疾。」¹⁴²更傳出革命黨列出一份暗殺名單，「暗派黨羽，分途行刺。」¹⁴³在李準遭暗殺前，「監國府曾接有匿名信，聲稱北京將有暗殺之事。盛[宣懷]大臣亦接一信，言將於某日行刺。聞監國曾密飭民政部，嚴加防範。盛亦密告部屬，請為保護內外警廳，當即派偵探多人，便衣往來於各權貴處，出入隨之，不敢少懈。」¹⁴⁴

在此情況下，自然讓官員更為不安。在歐陽成的觀察看來，種種防範革命黨暗殺行動的措施，都是「無的放矢，誠足見其愚也。懼亂之作，莫

¹³⁸ 〈緊要新聞：廣東革黨投函報館〉，《漢口中西報》(漢口)，1910年9月10日，新聞第2頁。

¹³⁹ 「當時，團員加盟典禮是很嚴肅的。時間定在夜間，廳中四圍張以黑布，當中一桌，圍以白幔，桌上置一骷髏頭，旁置一白蠟燭，燭光搖搖欲滅，加盟者一人獨對骷髏若干時刻，才由主盟者告以團之宗旨和方略。團員有兩種，一為執行團員，一為輔助團員，任由自願參加。」見鄭彼岸、何博，〈暗殺團在廣東光復前夕的活動〉，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辛亥革命史料》(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81)，81。

¹⁴⁰ 「日前廣東報界公會，接有自署政治革命黨粵部暗殺敢死隊書函，并答七十二行洋洋數千言，大致以彼輩僑居外洋，本無二心，此次實行暗殺，係因受外國激刺，深痛祖國政治腐敗，急思改革，以圖挽救，使一般官吏翻然悔悟，改良政治，即可作罷，共享和平云云。其中詳敘政治現象，末署馮自明、區煥環兩人名字。」見〈緊要新聞：廣東革黨投函報館〉，《漢口中西報》(漢口)，1910年9月10日，新聞第2頁。

¹⁴¹ 鄭彼岸、何博，〈暗殺團在廣東光復前夕的活動〉，83。

¹⁴² 宣統三年閏六月二十三日記，收入惲毓鼎著，史曉風整理，《惲毓鼎澄齋日記》，543-544。

¹⁴³ 〈緊要時事：粵東暗殺之通說〉，《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8月28日，第2張第2版。

¹⁴⁴ 〈緊要時事：密飭嚴防黨人暗殺〉，《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8月26日，第3版。

若改良政治。」他感慨如今「慶邸當國，官邪播聞，不愈植亂種乎？」¹⁴⁵就日記上言之，他畏懼革命黨的暗殺行動，並認為暗殺行動無助於政治上的變革。對歐陽成這些比較穩重的士紳而言，造成暗殺活動的主要原因，革命黨並非是唯一的因素，清廷的施政失當才是主要的原因。

另一方面，作為防堵革命黨行動的偵探，亦成為其中一個社會不穩定的因素。在《時事新報》的一篇社論中，引用一封來自廣州的投書，信中詳述偵探散播謠言所造成的禍害：

偵探本為無用之物，而可恐懼之謠言，多出於偵探之口，是非沮無用，而且有害，有實係匪徒故意造謠，而偵探從而傳播者，有即係偵探所自造，以愚弄上官者，時而言將有革黨大幫來省，時而言革黨將於某日起事，幾於草木皆兵，而相驚以伯，言而其言，迄未嘗一應，而人心已為之動搖，遂致比戶遷徙，指香港、澳門為樂土，並有不辭遠道，率其妻小，盡其器用，而遷至上海者，商業大為減色，氣象蕭條，幾不成為省會重地，大吏雖竭力鎮撫，大張曉諭，間或減從出巡，以定民心。而無知小民，見官吏紳富之，盡室偕行，則益以官場文告，為不足信，而惟以禍至之無日。自相驚恐，大有人無固志朝不保暮之概，此更復成景象，而其弊實由偵探有以致之。¹⁴⁶

這篇論說指出：偵探除了散佈謠言外，還誣衊無辜民眾，欺上瞞下，且其無能常令革命黨人逍遙法外。因此，除了要從政治上作出改變外，還應該注意不要讓偵探的權力過度，以致無辜民眾受到牽連。不過，從歷史的發展而言，這種狀況還要持續一段時間。

¹⁴⁵ 歐陽成，〈南雲精舍日記〉，1911年8月16日記。

¹⁴⁶ 〈論說：論搜捕不足以弭亂〉，《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8月21日，第3版。

五、暗殺潮到達高峰

1911年10月，革命黨人借新軍之力，在武昌成功起事。隨後，不少省份亦紛紛宣告獨立。在這過程中，時局更為混亂。雖然革命黨人保證不會對散居各地的滿人進行報復，但仍有不少滿人遭到革命軍的屠殺。¹⁴⁷而在這段短暫的時期，暗殺事件仍經常發生。如接任孚琦為廣州將軍的鳳山，剛上任就遭到革命黨人的暗殺。¹⁴⁸福州將軍樸壽則為革命黨學生所刺殺而死。¹⁴⁹革命黨人更在報刊上為兩廣總督張鳴岐預先寫下輓聯。¹⁵⁰這一連串的暗殺事件，嚴重的打擊了清朝官民的士氣。不過，就算是在革命黨控制的地區，暗殺之事依然頻繁發生。¹⁵¹惟暗殺所針對的對象，除了滿人和清朝官吏外，亦包括革命黨人。這些事件，往往只是基於私怨而起的。滿人為扳回敗局，亦使出暗殺革命黨的手段。如在日本的滿族留學生，就組織一支暗殺隊。其目標為黎元洪、黃興、宋教仁等革命黨領袖。¹⁵²而滿族官員為求打擊革命黨，亦不惜以重金懸賞，意圖暗殺革命黨領袖，¹⁵³亦造成革命黨人的傷亡。¹⁵⁴在北方，不單有些主張共和的人士遭到暗殺，¹⁵⁵連稍

¹⁴⁷ Edward J.M. Rhoads, *Manchus and Han: Ethnic Relations and Political Power in Late Qing and Early Republican China, 1861-1928*, 187-205.

¹⁴⁸ 「廣州將軍鳳山昨乘寶壁砲船抵粵，登岸行至倉前街，被革黨以炸彈轟擊，並傷衛隊十餘人。鳳山旋因傷重斃命。」見〈特別紀事〉，《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10月26日，第3版。

¹⁴⁹ 〈專電〉，《民立報》(上海)，1911年11月12日，第3頁。

¹⁵⁰ 〈輓聯：張鳴岐制軍靈右〉，《民立報》(上海)，1911年11月8日，第6頁。

¹⁵¹ 「連日省垣暗殺報復之事，層見迭出，頗為地方之害。」見〈特別紀事：粵省最近要聞〉，《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11月30日，第2張第2版。

¹⁵² 〈新聞一：滿人之暗殺團〉，《民立報》(上海)，1911年11月6日，第4頁；〈來函〉，《時報》(上海)，1911年11月8日，第4版。

¹⁵³ 〈地方要聞：載濤之暗殺政策〉，《時報》(上海)，1911年11月26日，第3版。

¹⁵⁴ 「滿州暗殺黨散布南京，民黨羅傑昨被槍擊，已受重傷。」見〈特別紀事〉，《時事新報》(上海)，1912年1月10日，第1版。

¹⁵⁵ 「奉天主張共和之張榕，現在確已被刺。聞係初五日夜二點，張與同黨六七人，在平康里被著軍衣之人，以鎗擊死。此外還鎗擊斃一人、刀殺者四五人，皆急進會人

為開明的官員亦遭受其害，如清軍統領吳祿貞就為滿人所行刺致死。¹⁵⁶就當時之局面而言，實已呈現失序的狀況。以下以鄭孝胥和譚毓鼎為例，探討武昌起事以後到民國成立前的暗殺事件，對於非革命黨人所造成之影響。

在清朝推行新政期間，由於鄭孝胥極力主張鐵路國有，故得到清廷重用。有革命黨人曾作云：「清政府攫民鐵道，雖盛賊主張，而其原動力，實閩人鄭孝胥。」¹⁵⁷1911年鄭孝胥被任命為湖南布政使，負責前往湖南督辦鐵路。但因革命之故，被迫停留在上海。上海雖離武漢甚遠，亦不免受到戰亂之影響。人民對於資訊的需求大增，而官方已不能滿足其要求。為使人民得知局勢的最新發展，不少報刊加開午報版，以更快的向人民傳遞消息。¹⁵⁸《時事新報》就增開午報版，讓民眾能更快的得知最新之消息。¹⁵⁹在政局不穩時，民眾對於資訊的需求大增，亦令謠言有快速傳播的空間。為了防止謠言造成社會的不安，各家報刊都發表論說文章，安撫民心。有報刊就再三發表文章，勸導民眾不要聽信謠言。而且指出革命軍無論勝或敗，都對上海毫無影響。¹⁶⁰對穩定人心具有責任的政府，亦應該不受謠言所左右。¹⁶¹但是，革命軍進佔上海時，局面仍無法得到有效的控制。而作為清朝遺臣的鄭孝胥，就飽受暗殺的威脅。

也。」見〈外省新聞：奉天反對共和之暗殺〉，《北京新報》(北京)，1912年2月8日，第2版。

¹⁵⁶ 〈特別紀事：吳祿貞被滿人刺死〉，《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11月9日，第2版。

¹⁵⁷ 雷鐵崖，〈閩人之聲價〉(1911年7月28日)，收入唐文權編，《雷鐵崖集》，283。

¹⁵⁸ 「上海謠言頗盛，詢之道署，知不確。每日下午，望平街報館首擁擠不開，皆探聽消息者，各報因之下午加報一張。」參見徐兆璋，〈棣秋館日記〉，收入揚州師範學院歷史學系編，《辛亥革命江蘇地區史料》(江蘇：人民出版社，1961)，70。

¹⁵⁹ 〈本報特增午報條例〉，《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10月18日，第2版。

¹⁶⁰ 〈論說：論上海恐慌之無謂〉，《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10月19日，第2版。

¹⁶¹ 「自鄂事起，東南大吏首先惶恐，紛紛防堵人心，因之騷亂，市面乃益震動，雖不免官場過事張皇。然其為謠言所惕，懾而不暇，再計者，猶為情理之常。若上海則固，人人知為樂土，決無有所危險；而今亦擾攘至此，則不能不歸咎於當局者，少鎮定之常識也。」見〈論說：再論上海驚擾之無謂〉，《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10月26日，第2版。

武昌起事以後，反滿仇清的情緒達到極點。在上海一地，如商鋪店名中含有「滿」字，亦把其去掉；¹⁶²在租界各處，亦出現「打倒滿清政府」口號的標語。¹⁶³同時，不少效忠清廷的漢族官吏亦遭受牽連。如李鴻章之孫李經方因受到革命黨人的死亡威脅，有意離開上海，並向日本尋求庇護；¹⁶⁴楊度亦因接到革命黨人謀害其生命的情報，而逃到租界。¹⁶⁵革命軍北伐時，黃興就曾下令：「如有拂輿論、媚滿廷者，即為民軍公敵，當以炸彈報之。」¹⁶⁶《民立報》有文章認為：清朝官吏能選擇的，就只有當「逆天理之漢奸」和當「識時勢之俊傑」這兩條路可言。¹⁶⁷而在上海一地，凡有為被革命黨目為漢奸的(如曾為清廷當偵探者)，則就地正法。¹⁶⁸而宋教仁亦向袁世凱的密使宣稱：若不答應南方革命軍的要求，則「一面當長驅北伐，一面當實行暗殺主義。」¹⁶⁹作為康、梁一系人馬的徐勤，亦被列入暗殺名單之中。¹⁷⁰這樣一來，實在社會中形成一股肅殺之氛圍。

這種肅殺的氛圍，令惲毓鼎深有感觸。身在北京的他就觀察到：「革黨名為共和，而酷暴箝制，過於專制十倍。南人偶語君主，即斃以手槍。」¹⁷¹1911年11月底，鄭孝胥在寓所中收到「有自稱『民國團』」的投書。」同日下午，

¹⁶² 〈本埠之除去滿字〉，《時事新報》(上海)，1911年11月3日，第2版

¹⁶³ 〈《警務報告》選譯(1911年11月8日)〉，收入上海市檔案館編，《辛亥革命與上海——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檔案選譯》(上海：中西書局，2011)，8。

¹⁶⁴ 〈《警務報告》選譯(1912年1月9日)〉，收入上海市檔案館編，《辛亥革命與上海——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檔案選譯》，96。

¹⁶⁵ 〈《警務日報》選譯(1911年12月18日)〉，收入上海市檔案館編，《辛亥革命與上海——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檔案選譯》，175。

¹⁶⁶ 〈無錫電報〉，《民立報》(上海)，1911年12月16日，第2頁。

¹⁶⁷ 〈大陸春秋：識時勢之俊傑〉，《民立報》(上海)，1911年11月8日，第4頁。

¹⁶⁸ 〈新聞三：漢奸死刑之宣告〉，《民立報》(上海)，1911年12月23日，第6頁。

¹⁶⁹ 〈新聞一：袁世凱尚敢言和乎〉，《民立報》(上海)，1911年11月20日，第3頁。

¹⁷⁰ 「現在國民日報館，僕日到照料，本無礙。日前佛蘇赴津，病不能來，而都中有一種議論，謂共和發佈後，旗人恨極，往焚報館殺人以泄憤。另一種謂暗殺黨列君主黨名數十人，必盡殺之，佛蘇名前列，其所親函屬勿來京。」見丁文江、趙豐田編、島田虔次編譯，《梁啟超年譜長編》，卷3，236。

¹⁷¹ 1912年1月10日記，收入惲毓鼎著，史曉風整理，《惲毓鼎澄齋日記》，569。

「又得一函，言已決議暗殺，乃使[僕役]大七持二函示巡捕房。」¹⁷²在十二月，他連續三天收到恐嚇信，令其不勝其擾。¹⁷³而由於孟森在報刊上發表文章，對鄭孝胥表示同情，遂有恐嚇信陸續寄到鄭孝胥家中。¹⁷⁴此外，在鄭孝胥的日記中，亦記載不少其他人遭恐嚇的例子，如楊度「甫到滬，為亂黨投函恫喝，遂遁去。」¹⁷⁵

由此可見：這時期的中國，充斥著許多負面的思維。正如Gustave Le Bon所指出的：「大革命時期的人，不但憎恨自己的敵人。同時也憎恨著自己的同黨。」¹⁷⁶就連革命黨人亦難逃遭暗殺和威脅的命運。諷刺的是：他們往往都是死於同志之手，而非死於滿人之手。例如光復會領袖陶成章，在上海遭到刺客暗殺。¹⁷⁷關於陶成章的死因，各界有不同的看法。租界當局的情報顯示：陶成章遭到暗殺，「是由於他才華出眾，對本埠某些軍界領袖來說是一個危險的對手。」¹⁷⁸有人告訴鄭孝胥：光復會已知道誰是兇手，且派遣死士前赴滬、寧一帶，其目標直指孫文和上海軍政府都督陳其美。因光復會和同盟會的關係緊張，故黃興下令要保護章太炎。¹⁷⁹鄭孝胥曾從孟

¹⁷² 1911年11月25日記，收入中國歷史博物館編、勞祖德整理，《鄭孝胥日記》（北京：中華書局，1993），冊3，1359。

¹⁷³ 1911年12月4日記云：「昨夜復有投書自稱『革命團』者，中緘印刷傳單六紙，題曰：《請看漢奸》，意在恫喝；使大七交捕房。」1911年12月5日記云：「又有投書者，用東文，亦恫喝語。」1911年12月6日記云：「又有投東文函者，勸余自殺。」見《鄭孝胥日記》，冊3，1365。

¹⁷⁴ 1911年12月13日記，收入《鄭孝胥日記》，冊3，1369。

¹⁷⁵ 1911年12月20日記，收入《鄭孝胥日記》，冊3，1372。

¹⁷⁶ Gustave Le Bon著，佟德志、劉訓練譯，《革命心理學》（廣州：廣州人民出版社，2012），90-93。

¹⁷⁷ 陶成章在醫院中「被口操粵音者二人，用鎗擊中要害，即於是夕殞命。當時有見之者，謂行刺之二人，皆係西裝云。」見〈本地時事：陶成章竟遭暗殺〉，《時事新報》（上海），1912年1月16日，第2張第2版。

¹⁷⁸ 〈《警務報告》選譯（1912年1月16日）〉，收入上海市檔案館編，《辛亥革命與上海—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檔案選譯》，102。

¹⁷⁹ 1912年1月22日記，收入《鄭孝胥日記》，冊3，1386。

森處得知：有證據指出陶成章之死與孫文有關。¹⁸⁰許多流言亦開始在社會傳播。如鄭孝胥從友人的書信上得知：天津有報刊報導自己在上海遭到刺殺。¹⁸¹在兩人的日記中，都記載孫文遭到刺殺一事。如惲毓鼎連續兩天的日記中，將章太炎刺殺孫文的「場景」描述得相當生動。¹⁸²而鄭孝胥聽到的版本，則有所不同。¹⁸³事後，鄭孝胥經由友人證實，才知道此事實為謠言。¹⁸⁴從謠言的散播中，實可得見革命黨內部之間所存在的矛盾。

在這兩人的視角之中，這時間的中國社會，是充滿暴力而失序的。革命黨人為令清廷盡快屈服，故頻頻以暗殺手段刺殺主戰之清朝官員；清朝官員為扳回局面，亦使用暗殺手段，對付革命黨人。同時，由於反滿情緒的爆發，使得許多滿人平民成為受害者，也有不少漢人亦蒙受其害。由於革命黨人路線的分歧，亦選擇以暗殺手段以解決政見上的問題。如陳其美本在上海人心目中，素以擅使暗殺手段出名，¹⁸⁵這亦使上海的外國領事對其甚為忌憚，更曾禁止其進入上海。¹⁸⁶《時報》有一篇時評，就對這種現象有如此的批評：

處專制政府之下，值生民塗炭之秋，奮此一擊，以殲元兇，此其暗殺之功，為人稱頌。若夫挾私泄忿，固權保祿，鬼鬼崇崇，暗傷他人……實為人道之蠹賊、全國之公敵，而手段之卑劣，又實無以逾

¹⁸⁰ 1912年2月2日記，收入《鄭孝胥日記》，冊3，1389。

¹⁸¹ 1912年1月4日記，收入《鄭孝胥日記》，冊3，1377。

¹⁸² 1912年1月10日記云：「前日孫文被刺，聞是其黨章炳麟所為。」；1912年1月10日記云：「孫文在江寧英領事署門外，章炳麟連發三槍狙擊之，第三槍中肋(惜乎未中要害)，不知其傷輕重。」見惲毓鼎著，史曉風整理，《惲毓鼎澄齋日記》，569-570。

¹⁸³ 「孫文亦為手槍所擊，中足。擊孫文者為陳其采，乃滬都督陳其美之兄云。」見：1912年1月17日記，收入《鄭孝胥日記》，冊3，1384。

¹⁸⁴ 見1912年1月19日記，收入《鄭孝胥日記》，冊3，1385。

¹⁸⁵ 「英士未得志時，為所暗殺者如汪雲卿、金琴孫等。既得志後，又殺陶煥卿、夏瑞芳等。稍知滬上舊史者，皆能道之。」見許指巖，《新華秘記》，收入《近代稗海》，輯3(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407。

¹⁸⁶ 1912年1月19日記，收入《鄭孝胥日記》，冊3，1386。

此也。¹⁸⁷

革命黨人之間的相互暗殺，令社會陷入極度的動盪不安。社會輿論都一致認為要杜絕暗殺。如陳景韓寄望日後「雖有爭論，亦當以平和出之；有法律於公庭、有輿論於世界、安用殺哉！」¹⁸⁸楊蔭杭亦發表文章，批評暗殺行為。他認為全國應馬上禁止暗殺組織(如鐵血隊等)之存在，因「暗殺者，共和之蠱賊，萬不能容於今日者也。」他注意到許多人「皆以暗殺立大功尊之者，奉為帝天，以為中華民國之命脈。」這令社會風氣為之一變，「凡號稱光復大豪傑者，懷中率有手銃一柄，以供脅迫之需，其或家貧不能備者，則相形之下，膜然有漸[慚]色。雖此輩果能實行暗殺與否，尚在不可知之數。然其躍躍欲作暗殺之勢，與崇拜暗殺之意，則昭然若揭。」¹⁸⁹這種反暗殺的言論逐漸增多，並漸漸成為時人的共識。

民國初定以後，暗殺的風氣有所消退。不過，由於在革命之後，一個由革命黨人及舊官吏、留學生等構成的職業政客階層也漸漸形成，他們占據了議會、「政黨」及其他許多政治機關。¹⁹⁰其所作作為往往令人失望。因此，在報刊上都會看到不少恐嚇政客取其性命的新聞。¹⁹¹1914年商務印書館的創辦人之一的夏瑞芳，在上海遭到刺殺。其遇害前，就曾收到革命黨的恐嚇信。¹⁹²而在夏瑞芳遇害後，有人更建議張元濟等人離開上海，以暫

¹⁸⁷ 笑，〈時評二：卑劣之暗殺〉，《時報》(上海)，1912年3月16日，第4版。

¹⁸⁸ 冷，〈時評一：止殺〉，《時報》(上海)，1912年3月26日，第2版。

¹⁸⁹ 老圃，〈社論：非暗殺〉，《時事新報》(上海)，1912年7月13日，第1版。老圃即楊蔭杭，見陳玉堂編，《中國近現代人名大辭典》(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2)，376。

¹⁹⁰ 馮筱才，〈1911：革命、秩序與社會階層之異動〉：18。

¹⁹¹ 如在山東有志士「結成一團名為暗殺黨，專以暗殺反對共和之民賊及假公濟私之革命黨人為宗旨，其行蹤秘密，迄無定所。」見〈要聞一：山東暗殺黨之蹤跡〉，《神州日報》(上海)，1912年3月10日，第3頁；又有人「在滬組織炸彈隊，不日將有大舉。」見〈時事小言：第二次革命之釋疑〉，《神州日報》(上海)，1912年6月29日，第3頁。

¹⁹² 1913年8月28日記，收入《鄭孝胥日記》，冊3，1481。

避風頭。¹⁹³根據不少資料顯示：這宗暗殺案和金琴孫、陶成章等人的命案，都與陳其美有關。¹⁹⁴而陳其美在上海的種種作為，造成人們對革命黨人的負面觀感。這亦造成上海商人在政治取向上更為傾向袁世凱。¹⁹⁵

在宋教仁案以後，暗殺的風氣似有所減退。惟其所造成的迴響仍然存在。1919年孫文曾請人代為回信與同黨同志王鼎，云：「代答以暗殺一事，先生向不贊成。則在滿清時代亦阻同志行此，以天下惡人殺不勝殺也！現在我有巨大之主義積極進行，則惡人自然消滅，不待於暗殺也。」¹⁹⁶並認為「各行其志無不可也，惟此亦甚艱困，實無力相助」為由，拒絕資助王鼎組織暗殺團。¹⁹⁷民國建立以後，孫文對刺殺的態度，已經不如汪精衛、黃興等人那樣毫不避諱。不過，孫文雖一味撇清與暗殺行為的關連。然而，蔣介石在多年後的回憶，即認為其得到孫文之賞識，與他曾成功刺殺陶成章有關。¹⁹⁸從孫文在對待暗殺相關議題上的表現中，正好反映出人們對暗殺風氣評價的轉變。

與此同時，支持革命的一方，亦開始把刺客塑造為烈士。如浙江宣告獨立後，便把徐錫麟等人之遺體運回故鄉厚葬，並舉行一連串追悼會以為

¹⁹³ 1914年1月10日記，收入《鄭孝胥日記》，冊3，1497。

¹⁹⁴ 就當時的傳言顯示：「是年夏因宋教仁案，民黨起兵討袁世凱，設總司令部於閩北華界，粹芳運動外人派兵干涉，民黨恨之，故及於難云。」見陳伯熙編著，《上海軼事大觀》，325。

¹⁹⁵ 關於上海商人在辛亥革命前後的政治取向，可參看李達嘉，〈上海商人的政治意識和政治參與(1905-1911)〉，《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22上(1993.06)：171-219。

¹⁹⁶ 〈批王鼎請資助鋤奸函〉，1919年7月1日，收入秦孝儀主編，《國父全集》，冊6(臺北：近代中國出版社，1989)，169。

¹⁹⁷ 〈批王鼎未便助其實行暗殺函〉，1919年7月4日，收入秦孝儀主編，《國父全集》，冊6，169。

¹⁹⁸ 黃自進，〈青年蔣介石的革命歷練(1906-1924)〉，《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65(2009.09)：15-16；按照蔣介石的說法：「陶成章謀刺陳都督，詣公遊說，公大駭曰：『此計果行，則滬軍無主，長江下游，必復入混亂態狀矣！』乃襲取成章，殺之。」見黃自進、潘光哲編，《蔣中正總統五記：困勉記》(臺北：國史館，2011)，上集，4。

悼念。¹⁹⁹如在杭州所舉行的追悼會，「到席者一千餘人，輓聯祭幛約五百餘副」，「中廳分列徐烈士伯蓀及秋女士瑾寫真，與徐烈士擊恩銘之手槍。」與會人士陳述徐錫麟等人事蹟，「並勸後死諸公，力圖北伐，以慰在天之靈。」²⁰⁰陳其美在上海的追悼會上發表演講，聲言「後人之能享自由幸福，均諸先烈犧牲生命爭來。」²⁰¹這些追悼會，往往把刺客的死亡予以其獨特的政治意義。而宣講追悼文的儀式，則具有政治動員的作用，以此來激勵己方之士氣。²⁰²直至南京政府時期，烈士形象已深入人心。曾經有人提議把徐錫麟之受刑日訂為「作為全國紀念日，以示尊崇先烈。」²⁰³直至今天的海峽兩岸，亦進行烈士崇拜，以此來取得政治上的合理性。

結論

梁啟超在宋教仁案以後，曾撰有一篇名為〈暗殺之罪惡〉的文章。在文中，他總結清末暗殺潮所造成的影響。曾作為保皇黨代表人物的他認為：「暗殺為天下莫大之罪惡，且為最可羞之罪惡。此不煩言而可識也。然而愈近世，而此風乃愈盛者，則偏頗之輿論實有以獎之。故其毒乃深中於人心而不易湔拔，所謂生於其心害於其事也。」而他認為革命黨暗殺活動的成效，往往給高估了。因「凡以見實力不存，雖日日暗殺，決不足以動政局；實力既存，則無須暗殺，而政局自不得不變。謂暗殺為有益於人國，

¹⁹⁹ 〈《警務報告》選譯(1912年1月17日)〉，收入上海市檔案館編，《辛亥革命與上海—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檔案選譯》，102；〈本埠新聞：徐烈士靈柩到滬〉，《時報》(上海)，1912年1月18日，第5版。

²⁰⁰ 〈要聞：浙人追悼諸先烈〉，《申報》(上海)，1912年1月30日，第6版。

²⁰¹ 〈追悼先烈紀念會上演說詞(1911年10月27日)〉，收入秦孝儀主編，《陳英士先生文集》(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1977)，1。

²⁰² 吉澤誠一郎，《愛國主義の創成：ナショナリズムから近代中国をみる》，200-201。

²⁰³ 〈請於徐錫麟就義之日做為全國紀念日案〉，中國國民黨史館藏，《會議紀錄》，館藏號會2.3/87.16。

無論從何方面觀之，終不能得其解也。」²⁰⁴此篇文章可以說是反暗殺思潮的代表言論。

梁啟超在這篇文章所提出的觀點，早已為楊蔭杭等人所提出。惟值得注意的是：梁啟超指出報刊言論的鼓吹，致使人們以為暗殺可以解決政治上的問題。由此可見，轉型時代新式媒體所具有的重要影響力。²⁰⁵暗殺得以成為清末政治文化中的重要部分，實與新式媒體的推波助瀾有所關聯。

張灝曾指出：由於新式知識份子通過「轉型時代」所出現的各種報刊、學會、社團等途徑，漸漸取得了更高的影響力。但是，由於科舉制的廢除，阻礙了他們的出路。這形成了一種不平衡感。這種不平衡感，使得他們在思想上更為走向激進。²⁰⁶而暗殺活動便成為他們打破現有政治秩序的有力工具。而革命黨人亦有意助長暗殺風氣，以為政治動員的有力工具。就政治鬥爭的層面而言，暗殺所造成的效果很大，且成本極低，更能造成清廷一片混亂。人們亦開始覺察到暗殺的威力，使得暗殺成為一種人們所熱烈討論的課題，無論在戲劇、小說等媒介，通過不斷的創作與再創作，塑造人們對暗殺的想像，亦意識到暗殺可以作為一種解決政治問題的工具。徐錫麟案就是一個開始。但是，清廷並沒意識到暗殺所隱藏的深遠意涵，故沒有去作出一些具體措施加以補救。²⁰⁷地方官府在處理徐錫麟案的作為，

²⁰⁴ 梁啟超，〈內政五：暗殺之罪惡〉，收入經世文社編，《民國經世文編》（臺北：文海出版社，1970），2559-2564

²⁰⁵ 時人有云：「上海為全國第一通商大埠，又為全國輿論之中心，凡諸改革皆視此為發源地，蓋有數十年來而已然矣。至前清末葉，報紙勢力漸呈偉大之象，清室皆因之而亡。」見陳伯熙編著，《上海軼事大觀》，265。

²⁰⁶ 張灝，〈中國近百年來的革命思想道路〉，收入張灝著，《時代的探索》，209-228。

²⁰⁷ 就此而言，日本統治當局則採取不同的作法。如在日本統治朝鮮期間，日本當局為消除安重根對朝鮮革命運動的影響，便於1939年在博文寺安排伊藤博文和安重根的後人進行一場「和解劇」，以此來消除朝鮮民族的仇恨，以促進「內鮮一體」。見水野直樹，〈植民地期朝鮮における伊藤博文的記憶〉，收入伊藤之雄、李盛煥編著，《伊藤博文と韓国統治——初代韓国統監をめぐる百年目の検証》（東京：ミネルヴァ書房，2009），275-299。

更令人們對清廷的仇恨加深，致使暗殺思潮愈演愈烈，且超出革命黨人所預期的效果。所以刺殺所造成的社會效應之巨大，實遠在所有人想像之外。

在這種社會效應所影響之下，人們開始不以暗殺為耻，並寄望能以此創造一個更好的世道。因此，許多人鋌而走險，以達到自我所設定之目的。這些自發而隨機的行為，更能令官方難以防範。溫生才就是一個明顯的例子。而在清朝最後的日子，暗殺已成為官吏們揮之不去的惡夢。革命黨人在武昌成功起事以後，暗殺活動更達至高峰。滿人和漢人，革命黨和清朝廷官員，都有可能成為刺客，亦有可能成為刺客刺殺的目標。可是，在革命之後，如何重整社會的秩序，就成為一件重之又重的工作。因此，在大局初定之時，暴力的刺殺風潮暫告一段落。此後，刺殺事件雖時有發生，然已轉為秘密行動，不如以前之明目張膽。然而，暗殺時代的回聲依然徘徊於民國的政局之中，一直揮之不去。²⁰⁸

另一方面，革命黨人與新式媒體所塑造的烈士形象，在1925年以後的「主義」時代，在維繫社會秩序上仍發揮相當重要的影響力。²⁰⁹由此可見，新式媒體在轉型時代所引起的社會效應，實應多加注意。

²⁰⁸ 陳佑慎，〈革命與暗殺——二十世紀初期中國政治暴力的初步考察〉：1-36。

²⁰⁹ 相關論述可參見王汎森，〈「主義時代」的來臨——中國近代思想史的一個關鍵發展〉，《東亞觀念史集刊》4(2013.06)：3-88。

徵引書目

(一) 史料

1. 〈請於徐錫麟就義之日做為全國紀念日案〉，中國國民黨史館藏，《會議紀錄》，館藏號會2.3/87.16。
2. 《浙江辦理女匪秋瑾全案》，出版年不詳，上海圖書館藏。
3. 田野橋次，《最近支那革命運動》，東京：新智社，1903。
4. 石山福治，《清朝及其革命黨》，東京：奉公舍，1911，日本國立國會圖書館藏。
5. 岡本監輔，《大日本中興先覺志》，出版地不詳：開導社，1901，上海圖書館藏。
6. 康同薇，《日本變法由游俠義憤考》，上海：大同譯書局，1898，上海圖書館藏。
7. 歐陽成，〈南雲精舍日記〉，江西省圖書館藏稿本。

(二) 報刊

1. 《大同報》(北京)，1907-1908。收入姜亞沙主編，《晚清珍稀期刊匯編》，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9。
2. 《北京新報》(北京)，1911-1912。
3. 《民立報》(上海)，1911。
4. 《民報》(東京)，1907。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1969。
5. 《申報》(上海)，1907-1912。
6. 《南方報》(上海)，1905。
7. 《時事報》(上海)，1909-1911。
8. 《時事新報》(上海)，1911-1912。
9. 《時報》(上海)，1907-1912。
10. 《神州日報》(上海)，1907-1912。
11. 《新世紀》(上海)，1907-1908。
12. 《新聞報》(上海)，1911。

13. 《漢口中西報·漢口見聞錄》(漢口), 1909。
14. 《漢口中西報》(漢口), 1909-1910。
15. 《閩報》(福州), 1911。
16. 《聯合報》(臺北), 1960。
17. 《蘇報》(上海), 1903。羅家倫主編, 臺北: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 1968。

(三) 專書

1. Gustave Le Bon著, 佟德志、劉訓練譯, 《革命心理學》, 廣州: 廣州人民出版社, 2012。
2. 丁文江、趙豐田編、島田虔次編譯, 《梁啟超年譜長編》, 東京: 岩波書店, 2004。
3. 上海市檔案館編, 《辛亥革命與上海——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檔案選譯》, 上海: 中西書局, 2011。
4.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浙江省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 《浙江辛亥革命回憶錄》,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1。
5. 中國歷史博物館編、勞祖德整理, 《鄭孝胥日記》, 北京: 中華書局, 1993。
6. 毛翰編, 《辛亥革命踏歌行: 1900-1916中國歌曲選》, 合肥: 安徽文藝出版社, 2011。
7. 王杰、張金超主編, 《田桐集》, 武漢: 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 2011。
8. 伊藤之雄、李盛煥編, 《伊藤博文と韓国統治: 初代韓国統監をめぐる百年目の検証》, 京都: ミルヴァ書房, 2009。
9. 吉澤誠一郎, 《愛國主義の創成: ナショナリズムから近代中国をみる》, 東京: 岩波書店, 2003。
10. 李恩涵, 《東南亞華人史》, 臺北: 五南出版社, 2003。
11. 李雲漢, 《黃克強先生年譜》, 臺北: 中央文物供應社, 1973。
12. 周作人, 《知堂回想錄》, 收入《周作人文選》, 北京: 群眾出版社, 1999。
13. 金梁, 《光宣小記》, 收入榮孟海、章伯鋒編, 《近代稗海》, 輯11, 成都: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5。
14. 姜義華、張榮華編, 《康有為全集》, 北京: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2007。
15. 胡思敬, 《國聞備乘》, 北京: 中華書局, 2007。
16. 胡香生輯錄、嚴昌洪編, 《朱峙三日記(1893-1919)》, 武漢: 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 2011。
17. 唐文權編, 《雷鐵崖集》, 武漢: 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 2011。

18. 唐寶林、林茂生編，《陳獨秀年譜》，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88。
19. 夏伯銘編譯，《上海1908》，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1。
20. 桑兵，《庚子勤王與晚清政局》，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
21. 秦孝儀主編，《國父全集》，臺北：近代中國出版社，1989。
22. 秦孝儀主編，《陳英士先生文集》，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1977。
23. 張一麐，《古紅梅閣筆記》，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98。
24. 張玉法編，《晚清革命文學》，臺北：新知雜誌社，1972。
25. 張庚、黃菊盛主編，《中國近代文學大系》，集5卷17，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95。
26. 張灝，《時代的探索》，臺北：聯經出版有限公司，2004。
27. 許指嚴，《新華秘記》，收入榮孟海、章伯鋒主編，《近代稗海》，輯3，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
28. 陳平原、杜玲玲編，《追憶章太炎(修訂本)》，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9。
29. 陳玉堂編，《中國近現代人名大辭典》，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2。
30. 陳伯熙編，《上海軼事大觀》，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0。
31. 揚州師範學院歷史學系編，《辛亥革命江蘇地區史料》，江蘇：人民出版社，1961。
32. 湯志鈞編，《章太炎年譜長編》，北京：中華書局，1979。
33. 黃自進、潘光哲編，《蔣中正總統五記：困勉記》，臺北：國史館，2011。
34. 惲毓鼎著，史曉風整理，《惲毓鼎澄齋日記》，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4。
35. 嵯峨隆，《近代中国アナキズムの研究》，東京：研文出版社，1994。
36. 新中國之廢物撰、南營蠻子評校，《刺客談》，收入《中國近代小說大系》，冊25，南昌：百花洲文藝出版社，1996。
37. 經世文社編，《民國經世文編》，臺北：文海出版社，1970。
38. 鄒魯，《回憶錄》，上海：上海書店，1990。
39. 實藤惠秀著、譚汝謙、林啟彥譯，《中國人留學日本史》，北京：三聯書店，1983。
40. 羅家倫主編，《革命文獻》，臺北：中國國民黨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1977。
41. 坂井邦夫，《明治暗殺史》，東京：大伸堂書店，1934。
42. Lean, Eugenia. *Public passions: the Trial of Shi Jianqiao and the Rise of Popular Sympathy in Republican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7.
43. Pernicone, Nunzio. *Italian Anarchism, 1864-1892*.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3.
44. Rhoads, Edward J. M. *Manchus and Han: Ethnic Relations and Political Power in*

Late Qing and Early Republican China, 1861-1928.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00.

(四) 論文

1. 水野直樹，〈植民地期朝鮮における伊藤博文の記憶〉，收入伊藤之雄、李盛煥編著，《伊藤博文と韓国統治——初代韓国統監をめぐる百年目の検証》，東京：ミネルヴァ書房，2009。
2. 王汎森，〈「主義時代」的來臨——中國近代思想史的一個關鍵發展〉，《東亞觀念史集刊》4(2013.06)：3-88。
3. 永井算巳，〈汪兆銘庚戌事件の政治背景〉，收入永井算巳著，《中國近代政治史論叢》，東京：汲古書院，1983。
4. 李永勝，〈戊戌後康梁謀刺慈禧太后新考——以梁鐵君案為中心的探討〉，《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1年第4期(2001.08)：110-118。
5. 李愛兵，〈歐陽成和《南雲精舍日記》〉，《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30(2003.01)：6-9。
6. 李達嘉，〈上海商人的政治意識和政治參與(1905-1911)〉，《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22上(1993.06)：171-219。
7. 村嶋英治，〈タイ華僑社会における中国ナショナリズムの起源〉，收入趙景達等編，《岩波講座東アジア近現代通史2：日露戦争と韓国併合》，東京：岩波書店，2010。
8. 林維柔，〈清末民初革命脈絡中的政治暗殺及其論述〉，嘉義：國立中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11。
9. 洪德先，〈辛亥革命時期的無政府主義運動〉，臺北：國立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84。
10. 唐啟華，〈清季官方修約觀念與實踐之研究〉，《政大歷史學報》26(2006.11)：129-168。
11. 夏曉虹，〈晚清女報中的樂歌〉，《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8年第2期(2008.04)：1-34。
12. 張榮華，〈書評：梁譜長編整理的退步之作〉，《東方早報·上海書評》131(2011.03.20)：6。
13. 陳佑慎，〈革命與暗殺——二十世紀初期中國政治暴力的初步考察〉，《國史館館刊》25(2010.09)：1-36。
14. 陳建華，〈“虛無黨小說”：清末特殊的譯介現象〉，《華東師範大學學報》1996年第4期(1996.08)：67-73。

15. 馮筱才，〈1911：革命、秩序與社會階層之異動〉，《文史知識》2011年第5期(2011.05)：14-18。
16. 黃自進，《青年蔣介石的革命歷練(1906-1924)》，《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65(2009.09)：1-50。
17. 鄭彼岸、何博，〈暗殺團在廣東光復前夕的活動〉，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廣東辛亥革命史料》，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81。
18. 謝一彪，〈陶成章兩篇佚文鈞沉〉，《近代史資料》118(2008.09)：19-23。
19. 嚴昌洪，〈辛亥革命中的暗殺活動及其評價〉，收入湖北歷史學會編，《辛亥革命論文集》，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

The Political Assisantion and its Social Effect during the 1911 Revoultion

Law, Ho-sing

Ph.D Student,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issues about the political assassination during the 1911 revolution. The assassination, as the most powerful weapon of the Revolutionary Party, makes some influences to reduce the power of Qing court and make the officer to lose the control of society. In the time of transformation, as Hao chang argued, the press as the Institutional mass media of the new knowledge and information, to make some change for the Chinese society. Through the press, the readers understand the image of the Assassin and make them to give some information about the Revolutionary Party and whom Anti-Manchu advocate. For the elites and residents, the assassinations make them to feel horror. For the officer, it makes them to do some uncivilized action as their vengeance. When the Qing fell down, the Revolutionary Party still carry on their assassination to make chaos for the society and the government. Some opinion issues that the assassination must be the immoral Behavior for the new republic. So the party should not be allowed the assassination for the enemy and comrade. But the assassinations become Covert action in the early republic period and make some unhealthy influence to the political culture of the 20th century china.

**Keywords: the political assisantion, modern China, time of transformation,
political culture**